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卢先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孟凡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4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66
第九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或先锋新材	指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圣泰戈	指	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
嘉兴丰泰	指	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节能科技	指	宁波一米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圣泰戈（香港）	指	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澳洲 KRS 公司	指	Kresta Holdings Limited
国内分部	指	本公司及下属圣泰戈、嘉兴丰泰、节能科技和圣泰戈（香港）
澳洲分部	指	澳洲 KRS 公司及其下属合并范围内公司
本报告期（末）或本期（末）	指	2014 年度（2014 年 12 月 31 日）
近三年	指	2014 年度、2013 年度、2012 年度
承诺募投项目	指	公司招股投向的“600 万平方米高分子复合工程新材料扩产项目”
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指	公司对超募资金指定投向的项目，包括：全遮光泡沫涂层产品生产项目、PTFE 膜材项目中试、单丝复合生产线设备采购、年产 300 万平方米一体化隔热保温新颖节能窗及其关键配套材料项目
阳光面料	指	行业内又称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为阳光面料，主要用于建筑遮阳系统
外遮阳产品	指	安装在建筑透明围护外的遮挡阳光的产品
一体化节能窗	指	公司自主研发，配套采用单面镀铝阳光面料（窗外）和 PVC 包覆聚酯复合面料（窗内），实现外窗、保温层、遮阳层三种融于一体的装置
窗帘、窗饰门店定制	指	为 KRS 公司在澳洲所生产和销售的产品（卷帘、窗帘、垂直百叶窗和遮阳篷等），过程涵盖：门店接单、上门测量、排单生产、安装验收、客服回访等。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先锋新材	股票代码	300163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先锋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XIANFENG NEW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PLU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卢先锋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山下庄村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27		
办公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山下庄村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12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aplus.cn		
电子信箱	mfl0502@126.com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众环大厦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凡龙	唐艳君
联系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山下庄村	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山下庄村
电话	0574-88003135	0574-88003135
传真	0574-88003131	0574-88003131
电子信箱	mfl0502@126.com	Tyj570906@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山下庄村(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3 年 03 月 07 日	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302272001095	330227747353496	74735349-6
股份公司成立变 更注册登记	2008 年 02 月 19 日	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30212000021906	330227747353496	74735349-6
首次公开发行股 份变更注册登记	2011 年 02 月 17 日	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30212000021906	330227747353496	74735349-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447,889,212.02	221,642,689.42	102.08%	203,441,104.31
营业成本（元）	270,926,673.33	161,746,500.35	67.50%	141,624,786.57
营业利润（元）	35,323,063.03	22,283,241.43	58.52%	26,149,744.19
利润总额（元）	39,069,770.69	26,313,027.67	48.48%	31,715,58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62,598.45	21,884,596.41	41.48%	26,236,32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7,642,035.91	18,441,044.79	49.89%	21,570,78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2,220,785.74	55,433,806.47	48.32%	16,672,463.7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204	0.7017	-25.84%	0.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4	42.86%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4	42.86%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	3.34%	1.26%	4.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1%	2.81%	1.30%	3.36%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158,000,000.00	79,000,000.00	100.00%	79,000,000.00
资产总额（元）	977,070,645.62	695,722,906.15	40.44%	664,717,537.36
负债总额（元）	292,700,571.18	38,112,469.06	667.99%	20,301,69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67,634,864.75	657,610,437.09	1.52%	644,415,84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2255	8.3242	-49.24%	8.1572
资产负债率	29.96%	5.48%	24.48%	3.05%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093.57	641.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14,665.59	4,065,966.80	5,596,566.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054.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864.36	-36,822.24	-30,728.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9,000.71	654,289.41	900,304.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855.59			
合计	3,320,562.54	3,443,551.62	4,665,533.9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重大风险提示

1、市场风险

为顺应澳洲增长的房地产市场需求，公司加紧了澳洲东部工厂的建设，以解决“窗帘、窗饰定制”的供货紧张问题，并力求进一步缩短供货响应时间；新产能的提升不能完全解决澳洲所有区域的供货问题，仍有部分区域存在市场供应短缺风险，也可能会出现部分生产资源出现闲置的风险。

公司面料产能方面，在应对客户多样性需求时，可能出现生产资源局部超配或短缺的矛盾，对总体产能的释放将产生影响；遮阳成品方面，国内市场在响应国家节能和绿色建筑政策方面可能速度不一，对新推出的外遮阳产品和一体化节能窗成品接受度需要一定的培育期，也会导致公司成品板块生产资源出现闲置的风险。

2、人力资源风险

澳洲窗饰定制市场对优秀销售员的需求较大，对优秀销售员的抢夺也日趋激烈，为配合公司新一年的门店扩张计划，在新增门店的优秀销售员招聘方面可能存在无法按时满足的风险；公司面料、成品板块，熟练操作技工受到“劳务用工群体向内地回流、薪酬要求上涨”等因素影响，造成技工供给比较紧张，而且我们预计熟练技工的需求紧张还将持续较长时间；随着公司国际化进程加快，高素质管理人才出现短缺，人才补充和培养的压力较大，上述这三个方面都对公司人力资源经营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整体人工成本也面临加大的压力。

3、外汇风险

风险主要来源于人民币与美元、澳元的汇率波动，中国央行在现行各国竞相宽松的背景下对人民币汇率的操作意向难以明朗化，同时澳元汇率近两年来波动幅度较大，导致公司外币资产的保值增值压力较大。当发生人民币对美元、澳币汇率短期剧烈升值，可能对短期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资金风险

公司控股子公司KRS公司在澳洲市场存在并购、扩张的资金需求，加上公司重点建设和发展的“300万平米一体化节能窗”成品项目也还存在一定的资金缺口，按现行信贷形势，在融资及时性和融资成本抬高方面可能存在一定风险。

5、政策风险

节能行业发展普遍具有一定的“政策主导、法规驱动”特性，按照遮阳节能产业在欧美发达市场的发展规律，结合国内政策导向，公司率先对外遮阳成品和一体化节能窗进行了技术储备和产能准备。虽然按照政策规划的进度和预测的市场规模，公司产能将远远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但不排除“政策推进缓慢、标准变更”的情况下出现产能闲置和产品失败的风险。

6、KRS公司整合风险

KRS公司仍为独立运营的澳交所上市公司，公司对其提出的整合措施也将受到法律、人文、公司文化、财务状况等相关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整合风险。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788.92万元，同比增长102.08%；实现利润总额3,906.98万元，同比增长48.4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096.26万元，同比增长41.48%。

导致本年度净利润同比增长的原因主要有：净利润增长主要来源于“公司国内分部产销规模上升带来毛利额增长，美元对人民币实际升值带来汇兑收益（上年度为较大汇兑损失），以及石化产品降价带来的采购成本成本下降，同时产能释放带来的单位人工成本下降等”方面，虽然受到“公司全资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实施对KRS公司的并购所计入本报告期的费用化支出（各类中介费用、融资利息）及前期整合成本”的拉低，但仍总体实现了41.48%的同比增幅。

（1）、主要产品简介

类别	品种	应用领域
遮阳面料	阳光面料	该面料具有遮阳、透光、隔热、防紫外线、防火、防潮、通风等功能，用来遮盖物品或者空间，起到避免与强光接触的作用。广泛用于垂帘、卷帘以及窗帘上。在商务、行政办公大楼、展馆展厅、图书馆、体育馆、酒店、暖房、玻璃房、实验室、影院以及私人别墅豪宅的庭院、露台、阳光屋、居室的窗户或者商业步行街、咖啡吧、茶坊等公共场所，都广泛利用遮阳来体现休闲品质生活的理念，也是现代家居生活的典范，国际家居生活的一种潮流和趋势。
	涂层面料	该面料拥有可透光和不透光全遮阳系列产品，具有隔热、防紫外线、防火、防潮、全遮光等功能。除了具有普通阳光面料所拥有的应用领域外，该面料还可以应用于荧幕布，防尘遮盖布、景观膜结构，防水隔热结构等。
	镀铝面料	面料表面层为金属铝，具有遮阳、透光、防紫外线、防火、防潮、通风等功能外，其对光线具有反射作用，隔热效果更佳。除了普通阳光面料所具有的应用领域外，其广泛应用于需要高隔热效果的外遮阳用场所。
遮阳成品	遮阳帘	阳光面料的成品装饰窗帘，主要应用于建筑窗户，起到隔热、防紫外线、防火、防潮、通风等功能。
	窗帘窗饰门店定制	为 KRS 公司在澳洲所生产和销售的产品（卷帘、窗帘、垂直百叶窗和遮阳篷等），过程涵盖：门店接单、上门测量、排单生产、安装验收、客服回访等。

（2）、销售拓展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销售拓展成绩良好，国内、国外市场销量均保持了稳定的增长，加上新增澳洲分部的营收规模，公司整体营收达到4.48亿元，同比增幅达到102.08%。

国内分部：外销增长的主要原因在于抓住传统市场复苏的契机，重点执行“重渠道、拓终端”

的策略，进一步深挖渠道资源和重视终端信息的收集反馈工作，同时加大了区域业绩挂钩，区域资源向空白地点、竞争对手薄弱或退出区域的集中投入，通过网络覆盖面的增大，提升了销量。内销增长的原因主要在于总结分析不同区域销售特点，不断开发或增加区域性品规投放数量，辅以竞争性手段来消化历史库存，并向更多消费者传播公司品牌，进而促进了销量提升。外遮阳成品的展会推广和建筑设计阶段提前介入这两方面工作进展顺利，示范性工程继续增加。

澳洲分部：截止本报告期末，澳洲分部在澳洲、新西兰共有门店70家，营收构成以窗帘窗饰定制、批发以及家居用品零售为主。本次澳洲分部合并期间为2014年9月至12月，合并期营业收入额为人民币1.75亿元。

（3）、生产组织情况

年度内，生产系统精益化继续推进，针对订单增长进一步优化生产排单系统管理，紧抓质量、精密调度，全年度生产系统累计完成面料生产1,254.41万平米，有力保障了销售系统需求。

（4）、募投项目实施进展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原募投承诺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公司超募资金投向中仅一体化节能窗项目尚处于建设期、PTFE膜材料中试项目因关键定制设备尚待交付外，其他项目均已基本实施完毕。

（5）、投资并购方面

本报告期，公司成功实施了对澳洲KRS公司的并购。本次并购有助于公司在团队建设、市场管理等方面获取更多国际经验，有助于公司扩大客户基础、拓展销售渠道，进一步加快公司国际化的步伐。

（6）、技术创新情况

本报告期，国内分部新取得授权专利55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8项（新取得9项，另有1项被发明专利所替代）、外观设计专利40项。取得授权的专利对公司外遮阳成品形成有效的专利保护圈，公司也将继续加大研发和专利保护的投入，截止2014年末，公司在申请专利有25项。

（7）、2014年度所获得的重要企业荣誉

序号	授予部门	荣誉称号
1	浙江省工商局	浙江省著名商标
2	浙江省经信委	2014年省创新型示范中小企业
3	宁波市委、市人民政府	市企业技术创新团队
4	宁波市经信委	市循环经济示范企业
5	宁波市经信委	市重点工业新产品（高反射镀银遮阳面料）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4,788.9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2.08%，主要原因为新增合并澳洲KRS公司以及国内分部产销上升所致。公司营业成本为27,092.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7.50%，主要原因为新增合并范围以及国内分部收入增加而同步增加。公司三项费用合计（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为14,324.6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10.65%，主要原因为新增合并澳洲KRS公司以及研发投入、贷款利息增加所致。公司研发费用投入额为1,203.5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3.34%，保持了持续的投入强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222.0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8.32%，主要原因为本年度销售回款良好并盈利增长所致。

2、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利润为3,532.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8.52%，主要原因为：增长主要来源于“公司国内分部产销规模上升带来毛利额增长，美元对人民币实际升值带来汇兑收益（上年度为较大汇兑损失），以及石化产品降价带来的采购成本成本下降，同时产能释放带来的单位人工成本下降等”方面，虽然受到“公司全资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实施对KRS公司的并购所计入本报告期的费用化支出（各类中介费用、融资利息）及前期整合成本”的拉低，但仍总体实现了58.52%的同比增幅。

3、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447,889,212.02	221,642,689.42	102.08%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项目	本年度收入	上年度收入	增减比例	原因
国内分部	273,046,950.46	221,642,689.42	23.19%	产销量上升，内、外销均增长
澳洲分部	174,842,261.56		100.00%	新增合并期 2014 年 9-12 月
合计	447,889,212.02	221,642,689.42	102.08%	-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阳光面料	销售量	平方米	12,578,579	9,931,652	26.65
	生产量	平方米	12,544,080	10,193,122	23.06
	库存量	平方米	2,673,608	2,708,107	-1.2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按不同产品或服务的同比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收入	上年度收入	增减原因
阳光面料	273,046,950.46	221,642,689.42	产销量上升，内、外销均增长
窗饰及遮阳	174,842,261.56	-	新增合并期 2014 年 9-12 月
合计	447,889,212.02	221,642,689.42	-

4、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阳光面料	188,166,177.27	69.45%	159,113,757.63	98.37%	18.26%
窗帘及遮阳	79,445,846.05	29.32%	-	-	29.32%
其他	3,314,650.01	1.22%	2,632,742.72	1.63%	25.90%

5、费用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6,393,864.46	7,123,093.87	1,112.87%	主要系本年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所致
管理费用	51,417,565.58	26,170,889.55	96.47%	主要系本年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及研发费用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5,435,130.80	1,588,742.18	242.10%	主要系公司新增银行贷款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	7,896,284.73	4,428,431.26	78.31%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6、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研发重点包括新材料应用、生产工艺创新研究、设计与装配技术等方面，不断推进遮阳

成品的系列化。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035,491.87	8,396,638.70	9,336,060.0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9%	3.79%	4.5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710,595.55	261,917,378.57	10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489,809.81	206,483,572.10	11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20,785.74	55,433,806.47	48.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924.10	30,137,664.79	-98.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881,388.12	110,372,647.89	3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66,464.02	-80,234,983.10	90.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24,504.37	8,626,749.18	339.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75,495.63	-8,626,749.18	-1,839.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452,819.65	-35,696,452.12	-316.9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48.32%，主要原因为本年度销售回款良好并盈利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90.02%，主要原因为本年并购澳洲 KRS 公司现金流出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上升 1,839.65%，主要原因为并购澳洲 KRS 公司发生新增贷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10,827,355.2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74%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1,866,251.2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1.04%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对2011-2013年度的经营活动作了一项三年发展路径规划，截止2013年年末，规划中既定的工作计划以及拟采取的具体举措均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原定募投项目均已实施完毕，超募资金指定的投向也与规划严格保持一致。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的年度工作计划安排开展工作，并实施完成了对澳洲KRS公司的并购重组工作，在国际化 and 业务纵深化方面进一步取得突破，基本完成了公司原定的工作目标。详情请参阅前文“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段落。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阳光面料制造业	267,591,454.82	80,680,134.18
窗饰及遮阳行业	174,842,261.56	95,396,415.51
分产品		
阳光面料	267,591,454.82	80,680,134.18
窗饰及遮阳产品	174,842,261.56	95,396,415.51
分地区		
中国大陆地区	85,980,584.32	27,959,408.95

中国大陆以外的地区及国家	356,453,132.06	148,117,140.74
--------------	----------------	----------------

2、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阳光面料制造业	267,591,454.82	188,166,177.27	29.68%	22.67%	18.26%	2.63%
窗饰及遮阳行业	174,842,261.56	79,445,846.05	54.56%	100.00%	100.00%	54.56%
分产品						
阳光面料	267,591,454.82	186,911,320.64	30.15%	22.67%	17.47%	3.09%
窗饰及遮阳产品	174,842,261.56	79,445,846.05	54.56%	100.00%	100.00%	54.56%
分地区						
中国大陆地区	85,980,584.32	58,021,175.37	32.52%	22.72%	24.45%	-0.94%
中国大陆以外的地区及国家	356,453,132.06	208,335,991.32	41.55%	140.73%	85.20%	17.52%

3、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4,478,470.94	14.79%	58,175,651.29	8.36%	6.43%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银行借款增加及本年度合并 KRS 公司所致
应收账款	67,198,439.57	6.88%	60,882,051.82	8.75%	-1.87%	
存货	147,446,667.55	15.09%	100,908,166.68	14.50%	0.59%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4,238,833.24	3.48%	-3.48%	主要系本年度澳洲 KRS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抵销所致
固定资产	369,353,509.33	37.80%	335,449,676.11	48.22%	-10.42%	
在建工程	21,807,820.18	2.23%	4,701,432.79	0.68%	1.55%	主要系募集资金项目一体化新颖节能窗项目工

						程建设增加
预付账款	19,543,599.64	2.00%	3,946,770.29	0.57%	1.43%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53,829.63	0.50%	12,500,894.21	1.80%	-1.30%	主要系上年末海关保证金退回所致
商誉	64,420,670.08	6.59%			6.59%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产生商誉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9,696,261.54	2.02%	1,478,036.14	0.21%	1.81%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43,304.24	2.08%	4,292,390.96	0.62%	1.46%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所致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短期借款	706,585.39	0.07%		0.00%	0.07%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所致
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17.71%		0.00%	17.71%	主要系为并购澳洲 KRS 公司借入贷款所致
应付账款	29,664,854.97	3.04%	12,742,681.96	1.83%	1.21%	主要系本期采购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25,734,403.10	2.63%	4,787,176.41	0.69%	1.94%	主要系业务量增长及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9,922,236.39	2.04%			2.04%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及外币折算影响所致
应交税费	6,678,089.81	0.68%	3,637,180.65	0.52%	0.16%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所致
应付利息	2,099,066.68	0.21%			0.21%	主要系计提长期借款的未付利息所致
其他应付款	2,707,986.41	0.28%	217,236.27	0.03%	0.25%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8,368.98	0.24%			0.24%	主要系对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长期应付款重分类所致

长期应付款	1,153,189.18	0.12%			0.12%	主要系分期付款购入资产的负债款项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86,115.54	0.37%			0.37%	主要系澳洲 KRS 公司员工长期服务假的价值折算
预计负债	3,186,486.38	0.33%			0.33%	主要系澳洲 KRS 公司对亏损性租赁合同、产品质量保证、租赁资产复原费用的预计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57,521.68	0.63%	82,338.17	0.01%	0.62%	主要系本年度新增合并澳洲 KRS 公司所致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包括有：生产设备及工艺优势、技术创新能力、技术储备规模、产品价格优势、绿色环保特性、一站式服务优势、客户分布广的优势等方面。随着上市以来近几年的发展，尤其是募集资金对困扰公司的产能瓶颈、资金短缺等问题的解决改善，及公司在技术创新、新产品延伸、客户拓展等方面取得的持续进步，公司各项竞争优势得以进一步提升。各方面内容在公司历年及本年度报告中“公司业务回顾”章节均有提及，下面就部分内容予以补充：

1、设备产能变化

在2012年末募投产能实施完毕后，公司阳光面料年标准产能达到了1,250万平米，经过近年来的产能布局调整和优化，阳光面料产能释放的进度在逐步加快；近两年，遮阳成品和一体化窗的产能建设也得以稳步推进，外遮阳成品具备了批量生产能力，一体化节能窗的产能建设项目在项目产能基地建设方面和示范性工程承接方面进展顺利。

本年度，公司成功实施了对澳洲KRS公司的并购，该公司具备在全澳及部分新西兰地区的定制窗帘、窗饰加工和供应能力，与国内分部的产能衔接也可以为公司开拓澳洲市场带来良好助力。

2、已授权专利

①、截止2014年12月31日，国内分部共累计拥有专利授权143项（其中发明专利15项、实用新型45项、外观设计83项）；其中2014年度新取得授权专利55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8项（新取得9项，另有1项被发明专利所替代）、外观设计专利40项。

2014年度新增授权专利列表：

序号	证书号	名称	类别	授权日期	授权号
1	第1342924号	一种高流动性高阻燃性聚氯乙烯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2.5	ZL201210196664.0

2	第1347508号	一种窗帘手动卷绕结构	发明专利	2014.2.19	ZL201010105976.7
3	第1396187号	一种手动平移窗帘结构	发明专利	2014.5.7	ZL201010123301.5
4	第1451731号	一种具有微波吸收特性的聚氯乙烯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7.30	ZL201210508534.6
5	第1517042号	聚乙烯基热塑性弹性体及其制备方法和复合塑料	发明专利	2014.11.12	ZL201110385543.6
6	证书待取	平移式两用窗帘	发明专利	2014.12.3	ZL201210292544.0
7	证书待取	抗风双轨窗帘	发明专利	2014.12.4	ZL201210209733.7
8	第3342525号	一种平开窗外遮阳一体化窗	实用新型	2013.12.25	ZL201320406888.X
9	第3351540号	一种异形窗格及其造型穹顶	实用新型	2014.1.1	ZL201320422402.1
10	第3477889号	一个框式抗风卷帘	实用新型	2014.3.26	ZL201320659736.0
11	第3524073号	一体式窗	实用新型	2014.4.16	ZL201320400844.6
12	第3641713号	一种遮阳窗	实用新型	2004.6.25	ZL201420036154.1
13	第3875792号	一种卷帘处置电机	实用新型	2014.10.29	ZL201420304433.1
14	第3988680号	一种室内双层窗帘	实用新型	2014.12.10	ZL201420462775.6
15	第3997760号	一种平移帘	实用新型	2014.12.17	ZL201420463645.4
16	第4011428号	一种天蓬帘	实用新型	2014.12.24	ZL201420460842.0
17	第2744867号	推拉窗内双道摇杆遮阳帘	外观设计	2014.2.12	ZL201330444848.X
18	第2745254号	外开上掀窗内双道摇杆遮阳帘	外观设计	2014.2.12	ZL201330444834.8
19	第2744935号	内开窗外双道电机遮阳帘	外观设计	2014.2.12	ZL201330444847.5
20	第2744933号	幕墙内双道电机遮阳帘	外观设计	2014.2.12	ZL201330444831.4
21	第2745437号	外开上掀窗外双道电机遮阳帘	外观设计	2014.2.12	ZL201330444846.0
22	第2788696号	一体化推拉窗外电机内摇杆窗帘	外观设计	2014.4.2	ZL201330444833.3
23	第2921237号	推拉窗外双道电机遮阳帘	外观设计	2014.8.20	ZL201430105172.6
24	第2965822号	窗户（三角形带卷帘）	外观设计	2014.10.8	ZL201430139424.7
25	第2965709号	卷帘窗	外观设计	2014.10.8	ZL201430139416.2
26	第2965957号	左右双头窗帘（抗风）	外观设计	2014.10.8	ZL201430139417.7
27	第2966358号	窗帘（遮阳抗风）	外观设计	2014.10.8	ZL201430139491.9
28	第2986879号	内开窗电动帘（遮阳）	外观设计	2014.10.29	ZL201430139461.8
29	第2986697号	外开合扇内平开窗（遮阳）	外观设计	2014.10.29	ZL201430139409.2
30	第2987315号	一体化窗户（方形窗罩窗帘）	外观设计	2014.10.29	ZL201430139690.X
31	第2986468号	一体化推拉窗卷帘	外观设计	2014.10.29	ZL201430139615.3
32	第2987370号	弧形窗罩电动卷帘（抗风）	外观设计	2014.10.29	ZL201430139455.2

33	第2987443号	半圆形窗罩电动卷帘（抗风）	外观设计	2014.10.29	ZL2014301039492.3
34	第2999534号	卷帘窗（遮阳抗风）	外观设计	2014.11.5	ZL201430139490.4
35	第3034098号	卷帘外置电机	外观设计	2014.12.10	ZL201430172744.2
36	NO002459560-000 1	一体化卷帘窗 15 件+抗风卷帘 6 件	外观设计	20104.10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01））
37	NO002459560-000 2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02））
38	NO002459560-000 3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03））
39	NO002459560-000 4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04））
40	NO002459560-000 5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05））
41	NO002459560-000 6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06））
42	NO002459560-000 7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07））
43	NO002459560-000 8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08））
44	NO002459560-000 9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09））
45	NO002459560-001 0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10））
46	NO002459560-001 1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11））
47	NO002459560-001 2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12））
48	NO002459560-001 3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13））
49	NO002459560-001 4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14））
50	NO002459560-001 5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15））
51	NO002459560-001 6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16））
52	NO002459560-001 7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17））

53	NO002459560-001 8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18))
54	NO002459560-001 9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19))
55	NO002459560-002 0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20))
56	NO002459560-002 1				(窗户及窗户组件 (XF-21))

②、截止2014年12月31日，澳洲分部共累计拥有有效专利授权20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外观设计16项）。

序号	证书号	名称	类别	到期日	注册国
1	701762	A fabric blind slat	发明	2016.2.28	AUSTRALIA
2	738989	A fabric blind slat	发明	2019.7.1	AUSTRALIA
3	2002301839	A curtain	发明	2022.11.6	AUSTRALIA
4	301622	A fabric blind slat	发明	2016.2.28	NEW ZEALAND
5	138018	A blind slat	外观设计	2015.2.9	AUSTRALIA
6	138019	A blind slat	外观设计	2015.2.9	AUSTRALIA
7	138300	A blind slat	外观设计	2015.2.19	AUSTRALIA
8	138607	A blind assembly	外观设计	2015.2.9	AUSTRALIA
9	142421	A blind curtain	外观设计	2015.6.25	AUSTRALIA
10	142422	A blind curtain	外观设计	2015.6.25	AUSTRALIA
11	147205	A blind curtain	外观设计	2017.11.9	AUSTRALIA
12	149709	A blind curtain	外观设计	2015.6.25	AUSTRALIA
13	28846-00	A fabric blind	外观设计	2017.9.15	BENELUX
14	M9709486-0001	A fabric blind	外观设计	2017.10.8	GERMANY
15	I0141393	A fabric blind slat	外观设计	2018.6.22	SPAIN
16	975340	A fabric blind	外观设计	2022.9.16	FRANCE
17	2037709	Blind slat	外观设计	2019.3.14	UNITED KINGDOM
18	2037710	Blind slat	外观设计	2019.3.14	UNITED KINGDOM
19	2037711	Blind slat	外观设计	2019.3.14	UNITED KINGDOM
20	2054586	Slat for a blind	外观设计	2016.2.16	UNITED KINGDOM

3、在申请专利（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国内分部在申请专利共有 25 项，其中发明专利 25 项。列表如下：

序号	名称	类别	申请号	状态
1	一种遮阳帘布及其遮阳窗帘	发明专利	201110362828.8	受理
2	一种自平衡卷帘	发明专利	201110362829.2	受理
3	一种窗帘抗风组件及其窗帘	发明专利	201210151788.7	受理
4	前后设有窗罩的窗框及其窗户	发明专利	201210244416.9	受理
5	抗风纱窗	发明专利	201210226441.4	受理
6	透风防盗卷帘	发明专利	201210256630.6	受理
7	抗风卷帘牵引机构	发明专利	201210483360.2	受理
8	具有遮阳功能的玻璃幕墙单体及其组装结构	发明专利	201210496828.1	受理
9	设有窗罩的窗框及其窗户	发明专利	201210244303.9	受理
10	一种抗风遮阳窗帘	发明专利	201310160497.9	受理
11	一种窗帘拉珠固定器	发明专利	201310225162.0	受理
12	一种同步带牵引的抗风遮阳卷帘	发明专利	201310256894.6	受理
13	一种平开窗外遮阳一体化窗	发明专利	201310285003.X	受理
14	一体式窗	发明专利	201310282468.X	受理
15	一种异形窗格及其造型穹顶	发明专利	201310301764.X	受理
16	一种高流动性低烟无卤阻燃聚烯烃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0359975.9	受理
17	一种可旋转卷帘支座及卷帘	发明专利	201310544211.7	受理
18	一种一体化卷帘窗	发明专利	201310634876.7	受理
19	一种天蓬帘	发明专利	201410401420.0	受理
20	一种无卤素阻燃环保聚烯烃包覆纱面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409397.X	受理
21	一种具有消光和高阻燃效果的遮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456227.7	受理
22	一种电动遮阳帘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201410471033.4	受理
23	一种一体化卷帘窗	发明专利	201310634876.7	受理
24	拉珠固定器	发明专利	201320328593.5	受理
25	一种多功能一体化窗	发明专利	PCT/CN2012/080497	受理

4、土地使用权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国内分部共拥有生产营业用房面积为 100,520.71 平方米，土地面积为 209,810.3 平方米，基本满足公司产能布局的需要。

国内分部现有土地使用权 7 份，明细如下：

权证编号	位置	面积 (m ²)	用途	取得方式	使用权截止日期
甬银国用(2008)第 17--0005 号	鄞州区集仕港镇山下庄村	18,549.4	工业	出让	2053-10-09
平湖国用(2007)第 21--128 号	嘉兴港区新 07 省道东侧、出口加工区内	74,054.4	工业	出让	2057-11-29-
平湖国用(2012)第 21—03886 号	嘉兴市外环西路与经一路交叉口东南角	26,263.6	工业	竞拍	2054-05-08
甬鄞国用 2013 第 57-05682 号(临时)	鄞州区集士港镇卖面桥村	42,969	工业	出让	50 年
平湖国用(2013)第 021-00966 号	嘉兴港区经一路 209 号	19,739.9	工业	出让	2055-12-15
平湖国用(2013)第 21-00208 号	嘉兴港区经济开发区纬三路、经一路交叉口东北侧	18,675.0	工业	出让	2054-5-8
办理中	鄞州区集仕港镇山下庄村	9,559	工业	出让	50 年

5、核心技术

序号	名称	技术水平	成熟程度	创新类型	技术优势
1	功能性高分子复合包覆材料的配方	国际领先	成熟	集成创新	该复合材料材料具有超高的流动性能，能够适应高速挤出的需要，同时复合材料具有低温的自粘接性，还赋予复合材料阻燃、抗紫外线、杀菌、环保等功能。研发出了新型无卤阻燃环保的聚烯烃复合材料作为包覆材料，使产品无卤化、更环保，拥有可以使产品达到医疗级、婴儿级、食品级的技术储备。
2	高分子复合材料单丝包覆技术	国际领先	成熟	集成创新	先进的挤出模具结构和热流道设计，挤出速度与牵引、卷取速度的高度同步性，使涤纶丝和玻纤丝通过 PVC 包覆后，最小能够做到在直径为 15 丝的柔软的涤纶丝上包覆单层厚度为 3.5 丝的 PVC 材料。数百台卷绕机卷绕出的纱线要达到一致性和中心均匀性。
3	多体系共挤单丝包覆技术	国内领先	成熟	集成创新	使多种不同包覆体系的高分子复合材料同时通过多台挤出机进行单丝（涤纶丝或者玻纤丝）包覆，得到的包覆线具有明显的层次感，各个包覆体系界面能很好的相容，并保留各个包覆材料体系的性能
4	热定型技术	国内领先	成熟	集成创新	使产品通过加热预应力处理，消除材料内应力，达到悬挂和移动的平整性。

6、创新产品

产品名称	主要特性
镀铝面料	面料表面层为金属铝，具有更好的隔热反光效果，在拥有传统面料优良性能（阻燃，抗紫外，隔热，透气等）的同时，面料更为精致、视觉独特、触觉柔美、富有光泽，拥有更好的自洁性能。

涤纶和玻纤无 PVC 泡沫涂层遮光面料	新型全遮光面料，面料表面为发泡层，具有很好的柔软性，触觉细腻柔和，装饰性更佳。面料具有很好的阻燃、抗紫外、隔热等性能
双色纱面料	面料所用的纱线为具有两种或者两种以上颜色（或者不同的复合材料体系）所构成的具有很强层次感的纱线，该面料具有很强的视觉层次效果。其拥有传统面料的各项优良性能，垂挂视觉效果更佳美观大方
无卤环保阻燃面料	面料所有材料都不含卤素，能满足更高的无卤环保要求。面料具有传统面料的阻燃，隔热，抗紫外，抗老化等性能。产品还具有更好的自洁性能，燃烧烟密度低，耐溶剂性能优良，面料表面无物质迁移现象，垂挂性能整齐平整。

7、商标


①、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国内分部共累计拥有有效注册商标 20 项（国际注册商标 1 项、国内注册商标 19 项），其中 2014 年度新增注册商标 8 项；另有在申请注册商标 1 项。

2014 年度新增注册商标列表：

内容	注册号	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取得方式	注册地
SUNTARGET —太阳靶—	11859553	6	金属建筑材料；金属窗框；金属门窗；金属窗；金属钩（扣钉）；金属螺丝；金属塞；普通金属扣（五金器具）；窗用金属附件；金属制窗挡（截止）	2014-05-21 至 2024-05-20	注册	中国
SUNTARGET —太阳靶—	11859562	19	非金属窗；非金属窗框；玻璃钢制门、窗；玻璃钢建筑构件；塑料门窗；建筑用非金属加固材料；非金属建筑材料；建筑用玻璃板（窗）；建筑用塑料条；非金属铰链窗（截止）	2014-05-21 至 2024-05-20	注册	中国
SUNTARGET	11812069	6	金属建筑材料；金属窗框；金属窗；金属门框；金属（扣钉）；金属螺丝；金属塞；普通金属扣（五金器具）；窗用金属附件；金属制窗挡（截止）	2014-05-07 至 2024-05-06	注册	中国
SUNTARGET	11812093	19	非金属窗；非金属窗框；玻璃钢制门、窗；玻璃钢建筑构件；塑料门窗；建筑用非金属加固材料；非金属建筑材料；建筑用玻璃板（窗）；建筑用塑料	2014-05-14 至 2024-05-13	注册	中国

			条；非金属竖铰链窗（截止）			
建筑师	11812014	6	金属建筑材料；金属窗框；金属钩（扣钉）；金属窗；金属门框；金属螺丝；金属塞；普通金属扣（五金器具）；窗用金属附件；金属制窗档（截止）	2014-05-07 至 2024-05-06	注册	中国
建筑师	11812027	19	非金属窗；非金属窗框；玻璃钢制门、窗；玻璃钢建筑构件；塑料门窗；建筑用非金属加固材料；建筑用玻璃板（窗）；非金属建筑材料；建筑用塑料条；非金属竖铰链窗（截止）	2014-05-07 至 2024-05-06	注册	中国
建筑师	11812037	24	装饰织品；织物；纺织织物；纺织纤维织物；纺织用玻璃纤维织物；热敷胶粘纤维布；布棚；帘子布；纺织品或塑料帘；网关窗帘（截止）	2014-05-14 至 2024-05-13	注册	中国
	12119866	40	织物防水处理；纺织品耐火处理；织物耐火处理；纺织品精加工；纺织品化学处理；金属处理；玻璃窗着色处理（表面涂层）；皮革加工；空气净化；布料预缩处理（截止）	2014-07-21 至 2024-07-20	注册	中国

尚在申请的商标列表：

内容	申请号	类别	申请日期	申请主体	申请注册地
	12119834	第 7 类	2013-1-29	先锋新材	中国

②、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澳洲分部共累计拥有有效注册商标 45 项：

商标文字	注册号	类别	注册地	到期日
KRESTA	365337	24	澳大利亚	2022.9.8
VISTA	568036	6	澳大利亚	2018.11.22
VISTA	568037	20	澳大利亚	2018.11.22

VISTA	568038	24	澳大利亚	2018.11.22
VISTA	568039	42	澳大利亚	2018.11.22
SAFE TRAK	575500	20	澳大利亚	2019.3.31
MARDO AUSTRALIA	605211	42	澳大利亚	2020.6.18
MARDO AUSTRALIA	605212	24	澳大利亚	2020.6.18
VENTEX	669358	20,24	澳大利亚	2015.8.11
KRESTA	711564	6,19,20,22,24	澳大利亚	2016.6.26
REFLECT-A-GUARD	747008	24	澳大利亚	2017.10.23
KRESTAMICRO	769612	6,20,24	澳大利亚	2018.8.6
KRESTABLOC	769614	6,20,24	澳大利亚	2018.8.6
VISTA	770555	17	澳大利亚	2018.8.18
SoftView	833477	20,24	澳大利亚	2020.5.2
SOFTVIEW	841808	20	澳大利亚	2020.7.7
KRESTA	889172	6,19,20,22,24	澳大利亚	2021.9.14
INNER CITY	919190	6,19,20,24	澳大利亚	2022.7.10
MARDO	999023	6,19,20,22,24,35	澳大利亚	2024.4.23
DECOR2GO	1000583	35	澳大利亚	2024.5.4
DoubleView	1052466	20	澳大利亚	2015.4.27
SAFEWAND	1059496	20	澳大利亚	2015.6.10
M WINDOW FASHIONS	1080239	35	澳大利亚	2015.10.12
VISTA WINDOW COVERINGS	1088405	6,20,24,35,37	澳大利亚	2015.11.30
KINETIC	1202703	6,20	澳大利亚	2017.10.4
VENTEX	3703414	20	中国	2015.10.27
VENTEX	3703429	24	中国	2016.1.6
KRESTA	1170825	24	中国	2018.4.27
VENTEX	672147	20,24,37	意大利	2017.11.4
KINETIC BLIND SYSTEMS	007312259	6,20	EUROPE	2018.10.14
KRESTA	199802575	24	香港	2024.4.9
KRESTA	199802576	6	香港	2024.4.9
KRESTA	199802577	19	香港	2024.4.9
KRESTA	4004142040000	26	韩国	2018.8.3
KRESTA	95007608	24	马来西亚	2022.7.31
VISTA	216911	24	新西兰	2022.11.22

VISTA	216913	20	新西兰	2022.11.22
VISTA	216914	42	新西兰	2022.11.22
KRESTA	610578	20	NEW ZEALAND	2017.3.17
SOFTVIEW	615619	20	NEW ZEALAND	2017.5.30
SOFTVIEW	615620	24	NEW ZEALAND	2017.5.30
KRESTA	00806093	24	台湾	2018.6.15
KRESTA	00002118070	6,19,24	英国	2016.12.10
SOFTVIEW/SoftView/SOFT VIEW/soft view	00002234207	20,24	英国	2020.5.30
MARDO	00002374170	6,19,20,22,24,35	英国	2024.9.27

(5)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539.8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98.9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599.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600 万平方米高分子复合工程新材料扩产项目	否	10,429.45	10,429.45	-	10,429.45	1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271.87	1,644.38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214.55	8,214.55	-	8,214.55	1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8,644	18,644	-	18,644	--	--	1,271.87	1,644.38	--	--
超募资金投向											
全遮光泡沫涂层产品生产线项目	否	5,500	5,500	-	5,500	1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301.01	292.87	否	否
PTFE 膜材项目中试	否	2,000	2,000	-	1,878.44	93.92%	2015 年 07 月 30 日	-	-	-	否
单丝复合生产线设备采购	否	1,750	1,750	-	1,243.74	71.0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21.69	-	否
年产 300 万平方米一体化隔热保温新颖节能窗及其关键配套材料项目	否	8,845.85	8,845.85	2,098.96	6,533.11	73.86%	2015 年 02 月 28 日	35.01	135.44	-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5,900	5,900	-	5,900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	5,900	5,900	-	5,900	--	--	--	--	--	--

(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9,895.85	29,895.85	2,098.96	26,955.29	--	--	336.02	450	--	--
合计	--	48,539.85	48,539.85	2,098.96	45,599.29	--	--	1,607.89	2,094.3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600 万平方米高分子复合工程新材料扩产项目受市场影响, 产能释放低于逾期, 并且受汇率、成本等变化影响, 产生的效益也低于预期; 全遮光泡沫涂层产品生产线项目投资额为设立全资子公司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额, 目前该公司已实现盈利; PTFE 膜材项目中试项目, 研发周期受关键性定制设备的影响, 周期较原计划延长, 该项目为研发类项目, 不适用预计效益; 单丝复合生产线设备采购主要为解决公司原有产能流程中的瓶颈问题, 单丝复合生产为生产流程中的重要环节, 不适用预计效益; 年产 300 万平方米一体化隔热保温节能窗及其关键配套材料项目尚在建设期, 本期账户资金产生利息收入额产生的净利润为 35.01 万元。</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止本期末募投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p>"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8,539.85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为 29,895.85 万元。</p> <p>2011 年 1 月 24 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同意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5,900 万元,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已偿还银行贷款 5,900 万元。</p> <p>2011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部分其它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55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11 年 6 月 1 日全资子公司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 首次注册资金为 2,000 万元。为了加快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进行了增资于 2011 年 11 月 24 日完成了工商注册, 注册资金由 2,000 万元增加至 5,500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 已使用超募资金 5,500 万元。</p> <p>2011 年 6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用于 PTFE 膜材项目中试的议案》, 同意拟投资 2,000 万元建设 PTFE 膜材生产线,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已使用超募资金 1,878.44 万元。</p> <p>2011 年 6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用于采购单丝复合设备的议案》, 公司计划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约 1,750 万元人民币采购单丝复合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备,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已使用超募资金 1,243.74 万元。</p> <p>2012 年 2 月 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人民币 5,9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已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900 万元。</p> <p>2012 年 9 月 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及 2012 年 9 月 26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和自筹资金投资<建设年产 300 万平方米一体化隔热保温节能窗及其关键配套材料>项目的议案》同意以部分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人民币 8,845.85 万元用于该项目, 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已使用超募资金 6,533.11 万元。</p>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26,955.29 万元，超募资金余额为 2,940.56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1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11 年 2 月 11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600 万平方米高分子复合工程新材料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 18,644.00 万元用于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6,434,146.93 元，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业经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出具众环专字（2011）022 号《关于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鉴证确认。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16,434,146.93 元已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1 年 1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11 年 2 月 11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11 年 8 月 1 日止，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1,700 万元，并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帐户。</p> <p>2011 年 8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11 年 8 月 18 日公司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12 年 2 月 7 日止，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2,000 万元，并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帐户。</p> <p>2012 年 2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12 年 2 月 24 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采用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8,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12 年 8 月 15 日止，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8,500 万元，并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p> <p>2013 年 6 月 1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13 年 12 月 5 日止，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 万元，并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p> <p>2013 年 12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14 年 6 月 3 日止，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 万元，并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p> <p>2014 年 6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p>

	<p>限不超过三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14 年 9 月 2 日止，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 万元，并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p> <p>2014 年 9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 万元。</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p>	<p>适用</p> <p>“600 万平方米高分子复合工程新材料扩产项目”已达预计可使用状态，项目承诺投资 18,644 万元，实际使用 10,429.45 万元，节余资金 8,214.55 万元。2012 年 10 月 2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以及 2012 年 11 月 9 日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以“600 万平方米高分子复合工程新材料扩产项目”节余资金 8,214.55 万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214.55 万元。</p> <p>产生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有：</p> <p>1.公司采购剑杆织机、精密卷绕机、贴合机时，由于订单量大及欧洲经济形势低迷，经多次谈判争取使得对方公司给予了一定折扣；同时受到人民币升值的影响，减少了公司的实际支出共节余 2,719.45 万元。其中 60 台剑杆织机采购节余 1,595.64 万元，100 台精密卷绕机采购节余 1,064.21 万元，1 台贴合机采购节余 59.60 万元。</p> <p>2.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现有整经机进行了改造升级，调整优化了机台组合，提升了产能效率，达到了新增产能的需求，故减少了该项设备的采购投入，公司取消 2 台进口整经机的采购，节余了 1,000 万元。</p> <p>3.鉴于国际经济形势低迷，阳光面料进行后续个性化加工的产品销售前景尚不明朗，且双面印花机、压延机的设备投入成本较高，出于谨慎考虑，公司取消了 4 台双面印花机、1 台压延机的采购，转为选择可靠的外加工工厂进行外协生产。公司通过外协加工可以满足相关产品的生产需求，故公司取消了该项设备的采购，节余了 4,000 万元。</p> <p>4.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通过技术升级和生产环节优化，进一步加强了项目费用控制、监督和管理；另外，综合考察国内设备的实际情况，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通过采购优质且具有价格优势的国内设备，减少了其他配套设备的采购支出，其他配套设备采购节余 495.10 万元。”</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公司已全部指定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无</p>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3)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6)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生产、销售：合成材料、合成纤维；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6,000 万	319,918,425.76	109,388,179.40	118,012,167.20	8,361,095.87	6,540,887.61
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生产、销售：全遮光涂层面料；销售：PVC 玻纤高分子复合材料、日用品、塑料原料及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工艺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500 万	237,361,919.20	56,338,764.44	180,270,287.29	3,967,573.33	3,010,130.67

			(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宁波一米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混合	节能产品研发、技术转让;节能工程施工、技术咨询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室内外遮阳用品、节能材料、节能设备、门窗的销售;电动机设备的制造、加工、销售、安装、维修(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500 万	4,632,308.12	4,584,770.58	3,081,125.82	89,373.76	67,030.32
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混合	特种复合新型阳光面料及窗帘批发、品牌推广、收购	1 万港币	189,585,789.44	14,486,722.76	0.00	-7,251,857.24	-7,251,857.24
Kresta Holdings Limited	子公司	混合	窗帘及遮阳产品销售	1,289.22 万澳元	179,614,771.17	106,934,247.24	174,842,261.56	2,181,258.56	1,347,524.02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本年度,圣泰戈公司因设备产能向嘉兴丰泰公司转移,营收规模中剔除对内部单位销售后实际出口销售额同比上年度出现较大下降,故净利润同比下降30.14%。

本年度,嘉兴丰泰公司的所属产能逐步释放,对内部公司销售的营收规模大幅提升,同时因石化产品降价带来的采购成本成本下降以及产能释放带来的单位人工成本下降,使得本年度所实现的

净利润较上年度大幅提升。

本年度，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因实施对KRS公司的并购所计入本报告期的费用化支出（各类中介费用、融资利息），导致净利润出现亏损。

本年度，澳洲KRS公司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合并期为2014年9-12月。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Kresta Holdings Limited	拓展业务，促进公司国际化	并购	本次并购丰富了产品类别，但因尚处整合期，该公司直接利润贡献较小，而发生的前期并购费用及融资利息则拉低了公司合并净利润。

（7）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

遮阳节能行业紧密围绕“建筑节能”这一主题深作文章，紧随全球广泛共识并迅猛发展的节能产业一同发展，其中，发达经济体因在环保节能领域的意识及投入都走在国际前头，引领了遮阳行业的前沿发展。

我们注意到，国际市场上简约型、功能性遮阳窗帘窗饰已得到广泛运用，并且在双向储能、智能控制等遮阳系统方面有了一定发展；节能作为主流趋势，也使得遮阳节能行业较少受到经济形势复苏乏力的影响，不管是发达经济体还是新兴经济体，行业投入和技术发展仍保持了一定增速。

在国内，虽然经济运行转入“新常态”，发展速度由高速转入中速，但节能行业作为新兴行业成为转型升级的一个优先发展方向，趋势明显向好。国家城镇化进程推进以及《绿色建筑行动方案》的实施，推动建筑市场向土地节约型高层建筑、绿色建筑转变，加上既有建筑改造的巨大市场，以及各省市地区绿色建筑补贴政策的推手，遮阳节能行业未来将迎来飞跃发展期。

行业内，产品和技术创新也在不断进步，基础新材料、网络智能控制技术不断为遮阳系统的功能效果、动态控制、主动智能等新功能实现提供了可能。

2、同行业现状分析

近年来，同行业竞争格局没有发生明显变化。在业内，高分子复合遮阳材料（阳光面料）的高端市场仍被国外知名厂家及其合资公司、本公司及少数国内厂家产品所占据，国内其他中小厂家则主要生产低端产品，竞争格局没有发生明显变化。

技术先进性和品牌知名度仍是能否参与市场份额竞争的决定性壁垒。具有先发优势的行业领先者对产品设计、生产工艺技术、信息化应用等方面的前瞻性持续投入，进一步抬升了进入本行业的竞争门槛；加上优势企业凭借资本优势进行的横向、纵向整合，更使得它们牢牢占据了绝大部分市场份额，优胜劣汰将进一步加快。

本年度，公司因实施对澳洲KRS公司（渠道商）的上下游并购，成功迈出了与国际一线企业进行全面市场竞争的第一步。通过对国际渠道商的并购，使我们增加了与最终客户的接触和了解，扩充了渠道的深度和掌控空间，更便于我们产品力和品牌力的进一步成长，以实现从“制造”向“创造”的转变。

国内市场因处于起步阶段，一些中小同行业者尚存相对良好的生存空间，但也必将会迎来残酷的成熟竞争过程。公司先于同行启动的由面料向遮阳窗成品拓展的举措，以及因并购带来的可供引进国内的知名国际品牌，将进一步拉大与国内同行业者的领先差距。

3、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满足公众的遮阳节能产品需求”为愿景，以“聚焦遮阳节能领域，提供不断创新的技术和产品，为客户创造绿色价值”为使命，执行的长期发展战略为：公司基于前期在资金、技术、产能上的积累，以及对国际渠道不断增强的掌控力，为渠道商提供一站式供货和更多领先产品，为客户提供建筑遮阳模块的全套解决方案，丰富和提升消费者的消费体验，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步发展。

4、下年度主要经营重点

“有智慧的国际化”是2015年度的经营重点，公司将在“对国际消费者的理解、品牌与人才的双向流动、成本协同、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着力开展工作：

（1）、国内分部

1) 市场方面

国际市场：公司持续围绕“产品对当地市场的适应性、与当地经销商共成长的能力、品牌国际影响力”这3个关键因素开展工作，一是重视终端消费者反馈的收集，提升对国际消费者了解，提供更多创新产品；二是深挖渠道资源，给予新兴区域和空白区域经销商资源扶持，提升订单响应速度，为经销商提供更多当地化适销产品；三是通过国际性展会平台加深客户对公司的品牌了解，整合澳洲KRS公司的知名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国内市场：继续推进外遮阳成品市场攻坚工作，注重开展建筑设计阶段提前介入的相关工作，积累客户资源，以寻求突破性进展；进一步扩充和调整经销商队伍，提升客户服务水平。

品牌建设：整合澳洲KRS公司的知名品牌影响力，探索澳洲自有品牌向国内的引进。

2) 生产方面

密切配合销售需求，不断提升订单响应能力和非常规订单的承接能力，进一步释放面料产能。紧密跟踪石油产品价格波动，更好抓住采购时机，以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同时也为与澳洲公司的成本协同创造更大空间。

3) 技术开发方面

公司保持在“基础材料研究、创新产品设计、电控控制系统”等方面的研发投入比重，持续跟踪国际先进技术并尝试开展超越性开发，重视技术保密和专利保护。2015年，公司外遮阳成品领域的专利授权量将继续增加，新增申请量也将继续增加，国际专利申请预计将获得授权，自有知识产权储备规模将进一步增加。继续推进PTFE膜材料的中试工作，完善一体化节能窗关键技术及配套技术的研发定型。

4) 投资建设方面

继续推进“300万平米一体化节能窗”项目的建设，保证工程质量和进度；完成保税港区产能向丰泰厂区的转移工作。

5) 管理规范方面

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系统、财务管理系统以及公司各类管理制度、流程，优化人才薪酬激励体系，梳理影响运行效率的关键因素，以优化企业资源配置，提升组织效率。进一步加强并丰富企业文化内涵；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加深对澳洲上市公司监管规则、法律、财务、文化的理解，进一步满足投资者对公司信息的需求，提升中小投资者的参与度。

(2)、澳洲分部

1) 市场方面

门店开拓：增加“定制业务”的门店数，优化原有门店的店址分布，丰富门店经营品种，改善门店展示和店员工作环境，加大对优秀“百万销售员”的引进和激励。

广告宣传：深化对原有广告投放方式及效果的研究，探索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的组合投放，进一步提高广告投放的精准性和效率。

品牌建设：初步完成对Kresta、Vista、Decor2Go、Curtain Wonderland、Ace of Shades和Mardo等主要品牌的定位区隔，实现对中高端窗饰定制、中低端窗饰定制、网上定制及销售、家居用品销售、澳洲制造及批发等业务的无缝覆盖。

2) 生产方面

融合国内在制造效率方面的经验，引进、更新生产设备，提高单位人工效率；科学设置车间及班组生产量化指标，提升生产“工时+计件”薪酬的激励效果；优化工艺工序，生产排单实现精益化、规模化，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效率。

理顺并打通在中国、东南亚等成本优势市场的直接采购渠道，丰富采购品种，扩充比价空间，以进一步降低采购成本。

3) 信息化建设方面

采用“自主+委托”开发的方式加大对门店信息系统的开发力度，以尽快上线运行新的门店信息管理系统，提升信息传递速度和客户服务水平。

4) 投资建设方面

在布里斯班建设新的制造工厂，扩大并完善硬、软遮阳帘及窗饰的生产配置，以缩短生产、配

送及安装周期，提高客户满意度。以KRS公司作为并购平台，择机吸纳新资本投入，以寻求对澳洲及新西兰各州的区域性同行的并购整合机会，进一步抬升市场占有率。

5) 管理规范方面

完善薪酬考核机制，探索开展公司内部不同利润中心的划分与考核，科学设置岗位绩效与薪酬的挂钩比例及考核纬度，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至3月，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7项会计准则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2014年6月20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为法定规则变更，本集团已严格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根据各准则要求调整可比期间各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上述会计政策为法定规则变更，本集团依规按以上文件执行。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16,645,855.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765,26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0,588.93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6,154,022.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02,255.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1,766.8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本集团2012年、2013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总额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针对以前年度及本报告比较报告期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公司通过香港全资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要约收购了澳大利亚上市公司KRS公司，并于9月初完成本次要约收购。由于各种客观原因，本公司在披露第三季度报告时，未将澳洲KRS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内。本次年度报告审计，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包括澳洲KRS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对KRS公司纳入合并报告期的情况予以了修正，将KRS公司从2014年9月1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1）该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性质

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未将澳洲KRS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为：因对澳洲KRS公司并购是采取公开市场全面要约的方式，本次要约完成之前（最终股份及价款交割日为2014年9月2日）无法提前开展详细财务信息的收集工作；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时间为2014年10月21日，而澳洲KRS公司又无须编制、披露其季度报告（按澳交所规定，只存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这2个法定报告期），澳洲KRS公司内部并未正式编制季度合并报告；澳洲KRS公司财务报告执行澳洲及国际会计准则，如要纳入合并范围须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大量的转换、编制工作，上述因素导致公司财务部门难以在披露日前完成合并所需的财务信息收集及准则转换工作。根据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澳洲KRS公司2014年9月当期末纳入合并范围不会对公司第三季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故公司在第三季度报告中未将澳洲KRS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进行披露。

在本年度报告的编制中，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对合并日进行了复核，认定2014年9月2日（股份及价款交割日）已实现控制权转移，故对澳洲KRS公司财务报告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转换后从2014年9月1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本次更正不溯及公司以前年度及本报告比较报告期。本次更正涉及的追溯重述处理仅影响至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

（2）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更正对报告期末财务状况无影响，对第三季度报告期末影响较小：

指标	2014年9月30日				变动额占2014年12月31日 净资产比例
	更正后	更正前	变动额	变动率	
净资产	663,598,500.24	670,302,557.93	-6,704,057.69	-1.00%	-1.00%

本次更正对本报告期及第三季度报告经营成果影响均较小：

指标	2014 年 1-9 月				变动额占 2014 年度 净利润比例
	更正后	更正前	变动额	变动率	
净利润	21,047,413.64	20,592,120.84	455,292.80	2.21%	1.47%

(3)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情况及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上述会计差错进行更正，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符合有关规定，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2年4月，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政策（第一百五十七条）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可以进行中期分红；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向社会公众股股东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具体的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资金。”

为进一步落实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于2014年2月由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修订），修订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

（一）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优先推行现金分配方式，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可以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红。

（三）利润分配条件、间隔

公司在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原则上每个会计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必要时也可实行中期现金分红或发放股票股利。

（四）现金分红回报规划

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特殊情况是指：①当年每股收益低于0.1元；②公司未来12个月内计划进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且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支出项目除外）。

公司董事会在提出现金分红方案是要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股票股利发放条件

当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时，公司可以在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六）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每个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出预案，独立董事发表明确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未做出年度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说明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4、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可通过公司网站、公众信箱、来访接待等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与修改

公司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政策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的实际盈利状况和市场表现、股本结构、政策的持续性等因素。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和修改应当通过多种形式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投资者的意见。

若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现有的利润分配政策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时，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向股东大会提交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方案。公司董事会提出修改利润分配政策，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并在提交股东大会的利润分配政策修订议案中详细说明原因，修改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订或修改应当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现场调研、投资者互动平台等方式充分听取社会公众股东意见。公司监事会应对公司董事会制订或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监事会同时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进行监督。

（八）利润分配的披露

公司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①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②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③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④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⑤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⑥分红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分红标准明确、清晰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独立董事履职尽责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中小股东表达意见充分，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护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合规、透明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58,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5,800,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00,593,639.0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号召，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投资项目资金需要，提出了“拟以公司 2014 年末总股本 15,8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80.00 万元；不送股，不转增”的分

配预案，并经过 201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待提交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比例超过了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没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2年末总股本7,9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1.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69.00万元，不送股、不转增，该分配方案已于2013年5月21日实施完毕。

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3年末总股本7,9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90.00万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2013年末总股本79,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79,000,000股。该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6月17日实施完毕。

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2014年末总股本15,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1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80.00万元；不送股，不转增。该分配方案尚待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年	15,800,000.00	30,962,598.45	51.03%
2013年	7,900,000.00	21,884,596.41	36.10%
2012年	8,690,000.00	26,236,323.86	33.12%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1、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制定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以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

信息管理及证券事务制度。

2、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1)、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未公开信息，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都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等。

为了提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内幕信息重要性的认识，公司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进行内部培训并参加了证监局组织的内幕交易警示录的参观学习。

(2)、投资者调研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公司没有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努力做好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在日常接待投资者调研时，公司证券事务部负责履行相关的信息保密工作程序。

在进行调研前，先对调研人员的个人信息进行备案，同时要求调研人员签署投资者（机构）调研保密承诺书，并承诺在对外出具报告前经公司证券事务部认可。在调研过程中，公司投资者关系部人员认真做好相关会议记录，并将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

(3)、其他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保密工作

在其他重大事项未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对未披露信息知情者做登记备案，以保证内幕信息不泄露，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报告期内，自查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以及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生因内幕信息知情人涉嫌内幕交易受到监管部门查处情况。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7月1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族证券、财通证券、博观投资	并购KRS公司的进展、募投项目进展及研发投入情况
2014年08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族证券	公司半年报业绩及经营分析
2014年09月0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	公司半年报业绩及经

					营分析、并购进展
2014 年 11 月 2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保德信基金、融通基金、富安达基金、兴业全球基金、民族证券、华创证券、呈瑞投资、怡丰投资	并购 KRS 公司的进展、募投项目进展及研发投入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注2)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注3)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注4)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注5)	披露索引
澳洲 KRS 公司的原公众股东	澳洲 KRS 公司股权	16,652.12	资金支付及股权过户均已完成	对业务连续性和管理层稳定无影响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 113.66 万元	3.67%	否	-	2014 年 09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重大资产购买实施情况报告书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2013年12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

公司向KRS公司特定持股人协议受让股份19,299,547份，投资成本为人民币2,423.88万元，持股比例为12.84%。

2014年1月24日，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批准的投资额度范围内，本公司通过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与KRS公司特定持股人协议受让股份4,330,000股，投资成本为人民币534万元，累计持股比例为15.73%。

2014年4月经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香港全资子公司协议投资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收购境外公司股权的议案》，本公司在2014年4月11日至2014年5月2日期间，在澳交所公开二级市场陆续购入KRS公司的股份4,693,521份，投资成本为人民币600万元，累计持股比例为18.85%。

2014年7月8日，本公司完成了向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境外投资备案工作，取得其发放的《项目备案通知书》（甬发改办备[2014]5号）。2014年7月14日，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委托澳洲财务顾问公司以及澳洲律师机构向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正式的公开市场收购要约，以现金方式收购除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和徐佩飞女士已持有股份以外的另外最多120,381,308份KRS公司股票，要约价格为0.23澳元，要约期至2014年8月29日。

截至要约期截止日（2014年8月29日），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共收到了98,418,731股的接受要约，投资成本折算人民币为13,094.24万元，累计持股比例为84.35%，取得了KRS公司控制权，自股权交割完成日（2014年9月2日）起，本公司将KRS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澳洲KRS公司的股权收购构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详情请参见“本节、四、1 收购资产情况”。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KRS公司已经订立的固定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含门店），租赁的平均期限为1-6年，一些合同中还包括续订权。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付租金如下：

期 限	期末金额 （万元）
1年以内（含一年）	4,113.26
1-5年（含五年）	5,834.73
5年以上	618.65
合计	10,566.64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 为关 联方 担保
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2014年 06月09 日	17,700	2014年06月 24日	17,700	连带责 任保证	2014年6月 27日至2017 年6月23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7,7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7,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7,7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7,7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17,7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17,7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17,7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17,7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6.5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1)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卢先锋先生、股东徐佩飞女士、卢亚群女士、卢成坤先生、顾伟祖先生、肖长江先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1年01月13日	2011年1月13日至2014年1月13日	履行完毕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卢先锋先生	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01月13日	在卢先锋先生的任职期间及离职半年内，长期有效。	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股东徐佩飞女士、卢成坤先生、卢亚群女士	在卢先锋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卢先锋先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01月13日	在卢先锋先生的任职期间及离职半年内，长期有效。	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股东顾伟祖先生、肖长江先生承诺	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01月13日	在本人的任职期间及离职半年内，长期有效。	履行完毕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公司上市前其他自然人股东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1年01月13日	2011年1月13日至2012年1月13日	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卢先锋先生	<p>"(1)、本人目前未从事，将来也不会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先锋新材料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在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先锋新材料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p> <p>(2)、对于本人将来可能出现的下属全资、控股、参股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从事的业务与先锋新材料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承诺在先锋新材料提出要求时，将本人在该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或股份优先转让给先锋新材料。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在公平合理，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的。</p> <p>(3)、本人承诺不向业务与先锋新</p>	2010年01月30日	长期有效	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p>材料及其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秘密。</p> <p>（4）、本人承诺赔偿先锋新材料因本人违反本承诺的任何条款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p>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卢先锋先生	<p>如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 2008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基本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基本医疗五项社会保险，或被要求交纳滞纳金、罚款；或因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 2008 年 1 月 1 日之前的基本养老、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基本医疗五项社会保险或被要求缴纳滞纳金、罚款而造成损失，本人将对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及时、足额的补偿，使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若股份公司及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 2009 年 11 月之前的住房公积金，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保证股份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2011 年 01 月 13 日	长期有效	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股东孟凡龙先生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孟凡龙先生于 2014 年 9 月 3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买入先锋新材 10 万股，其承诺：一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2014 年 9 月 3 日	2014 年 9 月 3 日至 2015 年 9 月 3 日	承诺得到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钧、张华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披露日期	内容概要	披露网站
2014 年 1 月 9 日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 月 20 日	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2 月 19 日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2 月 21 日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3 月 10 日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3 月 10 日	关于公司董事长被 KRS 公司聘为董事总经理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6 月 9 日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6 月 9 日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6 月 25 日	关于董事、总经理辞职及重新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7 月 14 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8 月 13 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8 月 29 日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9 月 2 日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9 月 3 日	重大资产购买实施情况报告书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9 月 4 日	董事、高管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9 月 5 日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0 月 17 日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0 月 23 日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2 月 15 日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十五、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披露日期	内容概要	披露网站
2014 年 1 月 24 日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4 月 15 日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4 月 21 日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5 月 5 日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9 月 25 日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2 月 26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资产购买意向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112,812	52.04%			31,370,378	-11,138,058	20,232,320	61,345,132	38.83%
其他内资持股	41,112,812	52.04%			31,370,378	-11,138,058	20,232,320	61,345,132	38.8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1,112,812	52.04%			31,370,378	-11,138,058	20,232,320	61,345,132	38.8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7,887,188	47.96%			47,629,622	11,138,058	58,767,680	96,654,868	61.17%
人民币普通股	37,887,188	47.96%			47,629,622	11,138,058	58,767,680	96,654,868	61.17%
三、股份总数	79,000,000	100.00%			79,000,000	0	79,000,000	158,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月13日，公司首发上市限售股4,048万股限售期36个月期满，解禁后按照《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及其相关承诺，共有9,849,934股解禁，其余股份转为高管限售股。

2014年6月17日，公司实施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0股，公司总股本从7,900万股变更为15,800万股。

2014年8月9日、12月25日，按照《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离任高管所持有的股份满6个月后解除限售。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公司办理了公司首发限售股的解禁手续。

报告期内，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管理》等相关规定，每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上

一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在深交所上市的本公司股份为基数，按25%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同时，对该人员所持的在本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

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批准情况：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过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2013年度利润分配，总股本由7,900万股增至15,800万股。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如下：

指标	2013 年度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28	0.14
稀释每股收益	0.28	0.14

对公司最近一年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指标的影响如下：

指标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按原股本计算	按新股本计算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3242	4.1621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卢先锋	35,860,000	8,965,000	27,465,132	54,360,132	高管锁定股	2014/1/13
徐佩飞	2,900,000	725,000	2,175,000	4,350,000	高管锁定股	2014/1/13
卢亚群	1,500,000	375,000	1,125,000	2,250,000	高管锁定股	2014/1/13
郭剑	300,000	800,000	500,000	0	高管锁定股	2014/8/9
桑维苗	126,562	253,124	126,562	0	高管锁定股	2014/8/9
卢成坤	100,000	25,000	75,000	150,000	高管锁定股	2014/1/13
王玉华	75,000	160,000	85,000	0	高管锁定股	2014/8/9
王英民	56,250	112,500	56,250	0	高管锁定股	2014/8/9

潘祥江	75,000	7,500	67,500	135,000	高管锁定股	2014/1/1
顾伟祖	100,000	195,000	95,000	0	高管锁定股	2014/12/25
肖长江	20,000	20,000		0	高管锁定股	2014/1/13
孟凡龙			100,000	100,000	高管锁定股	2015/9/4
合计	41,112,812	11,638,124	31,870,444	61,345,13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2013年度利润分配，总股本由7,900万股增至15,800万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2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1,001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卢先锋	境内自然人	45.87%	72,480,176	36,240,088	54,360,132	18,120,044	质押	72,000,000
徐佩飞	境内自然人	3.67%	5,800,000	2,900,000	4,350,000	1,450,000		
卢亚群	境内自然人	1.42%	2,250,000	750,000	2,2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7%	1,854,506	1,854,506		1,854,506		
中国建设	其他	0.70%	1,104,000	1,104,000		1,104,000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朱军	境内自然人	0.56%	890,700	890,700		890,7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54%	860,000	860,000		860,000		
胡玉兰	境内自然人	0.51%	804,700	804,700		804,700		
郭剑	境内自然人	0.51%	800,000	400,000		800,000		
袁海国	境内自然人	0.41%	655,148	576,148		655,14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卢先锋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佩飞女士为卢先锋先生之配偶,卢亚群女士为卢先锋先生之妹。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卢先锋	18,120,044	人民币普通股	18,120,04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54,506	人民币普通股	1,854,506					
徐佩飞	1,4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4,000					
朱军	890,700	人民币普通股	890,7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	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					

欧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胡玉兰	8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804,700
郭剑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袁海国	655,148	人民币普通股	655,148
陈如明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卢先锋先生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佩飞女士为卢先锋先生之配偶。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4)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卢先锋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2014 年 6 月 24 日被聘为公司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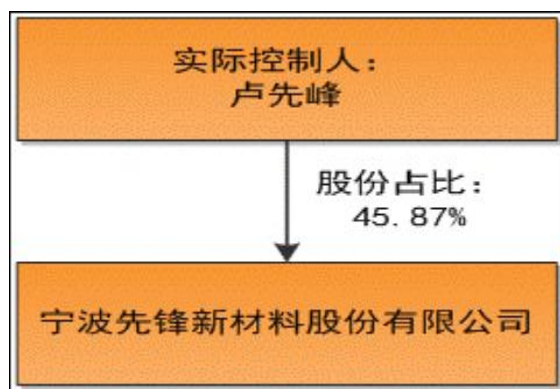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卢先锋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2014 年 6 月 24 日被聘为公司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卢先锋	54,360,132	2014 年 01 月 13 日	18,500,132	高管锁定股
徐佩飞	4,350,000	2014 年 01 月 13 日	1,450,000	高管锁定股
卢亚群	2,250,000	2014 年 01 月 13 日	750,000	高管锁定股
卢成坤	150,000	2014 年 01 月 13 日	50,000	高管锁定股
潘祥江	135,000	2014 年 01 月 13 日	45,000	高管锁定股
孟凡龙	100,000	2015 年 09 月 04 日	-	高管锁定股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增减变动原因
卢先锋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5	现任	36,240,088	36,240,088		72,480,176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王溪红	独立董事	女	40	现任									无
李长爱	独立董事	女	51	现任									无
孟凡龙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38	现任		100,000		100,000					增持
奕春燕	董事	女	27	现任									无
潘祥江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90,000	90,000		18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熊圣东	监事	男	33	现任									无
桑建华	监事	男	56	现任									无

闫晓伟	监事	男	43	现任										无
顾伟祖	董事、 总经理	男	60	离任	100,000	85,000	15,000	170,000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减持
郭剑	董事、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	男	51	离任	400,000	400,000		800,000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王玉华	董事	男	48	离任	80,000	80,000	60,000	100,000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减持
包新民	独立董 事	男	45	离任										无
徐永久	独立董 事	男	45	离任										无
范炎明	副总经 理	男	59	离任										无
王英民	监事	男	48	离任	56,250	56,250	54,000	58,500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减持
桑维苗	监事	男	46	离任	126,562	126,562	20,000	233,124						资本 公积 转增 股本、 减持
仲先艳	监事	男	32	离任										无
合计	--	--	--	--	37,092,900	37,177,900	149,000	74,121,800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现任董事

(1)、卢先锋先生：董事长、总经理

从公司成立至今，卢先锋先生一直担任公司的董事长。2014 年 6 月 24 日被聘为公司总经理。

(2)、奕春燕女士：董事

2010 年毕业于陕西理工学院英语专业，2011 年 2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外销部销售主管、销售经理。

(3)、孟凡龙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05 年至 2012 年上半年，担任马应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2012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财务部门，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职。

(4)、王溪红女士：独立董事

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宁波市会计行业领军人才。1997 年 7 月-2011 年 10 月就职于宁波正源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宁波地平线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海联会计师事务所，现任宁波市鄞州海联会计师事务所（宁波地平线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

(5)、李长爱女士：独立董事

现任湖北经济学院会计学院院长、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1988 年分配至湖北经济学院会计学院任教至今。1995 年获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教育基金会“优秀教师奖”（“金晨奖”）。兼任湖北省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政协委员；湖北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武汉市审计局特约审计员；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惩戒委员会委员，先锋新材、美尔雅、知音传媒、武汉智讯创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现任监事

(1)、熊圣东先生：监事会主席

2010 年毕业于湖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同年进入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技术研发工作。2011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技术研发部主任。

(2)、桑建华先生：监事

2004 年 5 月-2011 年 10 月就职于宁波奥云德电器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2 年 1 月进入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生产管理工作，2012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一米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担任生产总监。

(3)、闫晓伟先生：职工监事

1997年9月-2010年9月任职于延边石岫白麓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证券部，历任总经理调研秘书、证券部副部长等职；2010年9月至今任职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3、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1)、卢先锋先生：总经理

详见本段前文“现任董事简介”。

(2)、孟凡龙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详见本段前文“现任董事简介”。

(3)、潘祥江先生：副总经理

2008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溪红	宁波市鄞州海联会计师事务所	副主任会计师	2011年01月01日	-	是
李长爱	湖北经济学院会计学院	教授	1999年01月01日	-	是
李长爱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1月01日	2016年01月01日	是
李长爱	湖北知音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1月01日	2017年01月01日	是
李长爱	武汉智讯创源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01月01日	2014年01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李长爱在美尔雅、知音传媒、智讯创源领取的薪酬均为独董津贴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以公司规模与经济效益为基础，结合其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4年度薪酬均已按时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卢先锋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4		24
王溪红	独立董事	女	40	现任	3.93		3.93
李长爱	独立董事	女	51	现任	4.8		4.8
孟凡龙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38	现任	34		34
奕春燕	董事	女	27	现任	11.13		11.13
潘祥江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26.4		26.4
熊圣东	监事	男	33	现任	9.16		9.16
桑建华	监事	男	56	现任	16.92		16.92
闫晓伟	监事	男	43	现任	12		12
顾伟祖	董事、总经理（离职）	男	60	离任	13.33		13.33
郭剑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换届）	男	51	离任	1		1
王玉华	董事（换届）	男	48	离任	0.99		0.99
包新民	独立董事（换届）	男	45	离任	0.87		0.87
徐永久	独立董事（换届）	男	45	离任	0.87		0.87
范炎明	副总经理（换届）	男	59	离任	0.5		0.5
王英民	监事（换届）	男	48	现任	1.01		1.01
桑维苗	监事（换届）	男	46	离任	1.01		1.01
仲先艳	监事（换届）	男	32	离任	0.6		0.6
合计	--	--	--	--	162.52	0	162.5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卢先锋	总经理	聘任	2014年06月24日	原任离职
王溪红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2月10日	换届
奕春燕	董事	被选举	2014年06月24日	原任离职
熊圣东	监事	被选举	2014年02月10日	换届
桑建华	监事	被选举	2014年02月10日	换届
闫晓伟	监事	被选举	2014年02月10日	换届
顾伟祖	董事、总经理	离职	2014年06月24日	因个人原因离职

郭剑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2 月 10 日	换届
王玉华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2 月 10 日	换届
包新民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2 月 10 日	换届
徐永久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2 月 10 日	换届
范炎明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2 月 10 日	换届
王英民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2 月 10 日	换届
桑维苗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2 月 10 日	换届
仲先艳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2 月 10 日	换届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及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1、国内分部

类别		人数（国内分部）
专业结构	生产人员	499
	研发技术人员	37
	销售人员	29
	行政人员	75
	财务人员	17
	其他	45
	合计	702
学历结构	专科以上学历	135
	高中及以下学历	567
	合计	702

2、澳洲分部

类别		人数（澳洲分部）
专业结构	生产人员	159
	销售人员	343
	行政人员	70
	财务人员	18
	其他	125
	合计	71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监管部门的最新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的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文件，通过一系列的制度建设和修订工作，搭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制度平台，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更加完善的制度保障。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卢先锋先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参加了相关培训，通过进一步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了履行监事职责的能力。

5、关于公司与投资者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操作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同时，明确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证券事务部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证券事务部设置专线电话（0574-88003135），由专人负责接听投资者来电，公司在官方网站开办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时刊登信息披露文件和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关系。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安排专人负责投资者、行业分析师的来访、调研接待工作，积极做好调研承诺书、会议记录等工作档案的建立和保管等工作。公司通过股东大会、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接待日、媒体走进上市公司等各类活动，保持了与广大投资者的良性互动。

6、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公司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8、本年度新修订的相关制度列表：

序号	修订时间	披露时间	内容
1	2014-01-20	2014-01-20	公司章程
2	2014-01-20	2014-01-20	董事会议事规则
3	2014-01-20	2014-01-20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4	2014-01-20	2014-01-20	内部控制制度
5	2014-03-27	2014-03-29	公司章程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4 月 21 日
--------------	------------------	--------------------------	------------------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2 月 10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6 月 24 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7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7 月 10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4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1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 年 0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2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03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3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 年 04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4 年 06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	2014 年 06 月 09 日

		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4 年 06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6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4 年 07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7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4 年 08 月 1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4 年 09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9 月 0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4 年 09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09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2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 年 12 月 26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交易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该制度的建立，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有关监管部门对责任人采取问责措施的情形。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3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众环审字（2015）01024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钧、张华

审计报告正文

众环审字(2015)010248号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新材”）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先锋新材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先锋新材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先锋新材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钧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华

中国

武汉

2015年3月26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478,470.94	58,175,651.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62,480.00	1,790,000.00
应收账款	67,198,439.57	60,882,051.82
预付款项	19,543,599.64	3,946,770.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53,829.63	12,500,894.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7,446,667.55	100,908,166.6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81,941.80
其他流动资产	9,217,695.32	7,207,638.11
流动资产合计	394,201,182.65	246,093,114.2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238,833.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9,353,509.33	335,449,676.11
在建工程	21,807,820.18	4,701,432.7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077,114.77	52,526,308.56
开发支出		
商誉	64,420,670.08	
长期待摊费用	19,696,261.54	1,478,036.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343,304.24	4,292,39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170,782.83	26,943,114.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2,869,462.97	449,629,791.95
资产总计	977,070,645.62	695,722,906.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6,585.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664,854.97	12,742,681.96
预收款项	25,734,403.10	4,787,176.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9,922,236.39	
应交税费	6,678,089.81	3,637,180.65
应付利息	2,099,066.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07,986.41	217,236.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8,368.9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851,591.73	21,384,275.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53,189.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86,115.5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3,186,486.38	
递延收益	15,765,666.67	16,645,855.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57,521.68	82,338.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848,979.45	16,728,193.77
负债合计	292,700,571.18	38,112,469.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8,000,000.00	7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0,430,861.58	489,430,861.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038,170.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648,534.95	8,927,169.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0,593,639.01	80,252,406.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7,634,864.75	657,610,437.09
少数股东权益	16,735,209.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4,370,074.44	657,610,437.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77,070,645.62	695,722,906.15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2,131,358.05	51,303,919.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40,000.00
应收账款	50,663,478.47	50,569,534.97
预付款项	5,868,133.09	2,451,769.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9,879,561.87	264,633,636.68
存货	19,148,343.07	15,070,544.6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99,227.63	1,006,522.78
流动资产合计	424,090,102.18	386,775,927.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1,738,580.00	144,238,833.2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718,408.88	22,654,536.14
在建工程	17,595,666.46	4,280,411.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7,979,985.01	38,845,457.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45,610.13	5,301,802.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812,555.63	24,528,509.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5,790,806.11	239,849,551.18
资产总计	679,880,908.29	626,625,479.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009,992.08	4,236,832.63
预收款项	5,400,576.98	1,175,313.61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571,500.41	2,759,428.1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6,961.15	195,492.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189,030.62	8,367,066.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765,666.67	16,645,855.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765,666.67	16,645,855.60
负债合计	58,954,697.29	25,012,922.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8,000,000.00	7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0,430,861.58	489,430,861.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648,534.95	8,927,169.51
未分配利润	40,846,814.47	24,254,525.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0,926,211.00	601,612,556.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9,880,908.29	626,625,479.08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47,889,212.02	221,642,689.42
其中：营业收入	447,889,212.02	221,642,689.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2,566,148.99	199,427,502.78
其中：营业成本	270,926,673.33	161,746,500.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00,617.93	1,371,533.02
销售费用	86,393,864.46	7,123,093.87
管理费用	51,417,565.58	26,170,889.55
财务费用	5,435,130.80	1,588,742.18
资产减值损失	-2,707,703.11	1,426,743.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054.7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323,063.03	22,283,241.43
加：营业外收入	4,066,729.42	4,066,974.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41.68
减：营业外支出	320,021.76	37,188.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1,093.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069,770.69	26,313,027.67

减：所得税费用	7,896,284.73	4,428,431.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73,485.96	21,884,596.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62,598.45	21,884,596.41
少数股东损益	210,887.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457,226.7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38,170.7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38,170.7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38,170.79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19,055.9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16,259.18	21,884,596.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924,427.66	21,884,596.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8,168.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14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0,045,019.39	158,295,720.39
减：营业成本	155,532,809.17	126,446,729.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35,287.53	1,127,150.74
销售费用	5,681,823.09	5,632,961.92
管理费用	22,392,758.96	14,976,764.10
财务费用	-107,818.02	377,760.37
资产减值损失	-1,684,362.59	463,052.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3,959.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394,521.25	9,595,260.25
加：营业外收入	4,012,085.42	4,194,780.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419.83	
减：营业外支出	140,867.50	66,054.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757.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265,739.17	13,723,987.19
减：所得税费用	4,052,084.77	1,392,203.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213,654.40	12,331,783.9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213,654.40	12,331,783.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8,052,193.65	218,792,882.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141,451.56	7,865,763.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16,950.34	35,258,73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710,595.55	261,917,37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3,483,924.40	118,001,747.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344,057.98	35,575,571.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086,782.66	13,738,003.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75,044.77	39,168,24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489,809.81	206,483,57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20,785.74	55,433,806.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68,054.7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14,924.10	69,6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924.10	30,137,664.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52,260.17	56,133,814.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63,455.00	54,238,833.2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365,672.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881,388.12	110,372,647.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466,464.02	-80,234,98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46,837.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411,666.67	8,626,749.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24,504.37	8,626,749.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75,495.63	-8,626,749.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76,997.70	-2,268,526.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452,819.65	-35,696,452.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175,651.29	93,872,103.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628,470.94	58,175,651.29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272,618.82	153,679,533.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29,704.88	6,874,026.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20,834.77	49,409,38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523,158.47	209,962,944.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817,513.09	136,150,937.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05,246.66	10,518,363.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334,457.18	8,078,955.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7,712.58	19,324,64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264,929.51	174,072,90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58,228.96	35,890,037.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253.24	30,423,959.1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699.50	69,6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0,952.74	30,493,569.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20,277.84	21,434,602.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238,833.2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3,9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20,277.84	76,767,425.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9,325.10	-46,273,856.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07,000.00	8,626,749.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73,000.00	8,626,749.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3,000.00	-8,626,749.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534.49	-534,234.4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977,438.35	-19,544,801.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03,919.70	70,848,721.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281,358.05	51,303,919.70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9,000,000.00				489,430,861.58				8,927,169.51		80,252,406.00		657,610,437.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9,000,000.00				489,430,861.58				8,927,169.51		80,252,406.00		657,610,437.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000,000.00				-79,000,000.00		-13,038,170.79		2,721,365.44		20,341,233.01	16,735,209.69	26,759,637.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038,170.79				30,962,598.45	-2,208,168.48	15,716,259.1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943,378.17	18,943,378.1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8,943,378.17	18,943,378.17
(三) 利润分配								2,721,365.44		-10,621,365.44		-7,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21,365.44		-2,721,365.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00,000.00		-7,9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9,000,000.00				-79,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9,000,000.00				-79,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000,000.00				410,430,861.58		-13,038,170.79	11,648,534.95		100,593,639.01	16,735,209.69	684,370,074.44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上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9,000,000.00				489,430,861.58				7,693,991.12		68,290,987.98		644,415,840.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9,000,000.00				489,430,861.58				7,693,991.12		68,290,987.98		644,415,840.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3,178.39		11,961,418.02		13,194,596.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884,596.41		21,884,596.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33,178.39		-9,923,178.39		-8,6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3,178.39		-1,233,178.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90,000.00		-8,69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9,000,000.00				489,430,861.58			8,927,169.51		80,252,406.00		657,610,437.09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9,000,000.00				489,430,861.58				8,927,169.51	24,254,525.51	601,612,556.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9,000,000.00				489,430,861.58				8,927,169.51	24,254,525.51	601,612,556.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9,000,000.00				-79,000,000.00				2,721,365.44	16,592,288.96	19,313,654.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213,654.40	27,213,654.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21,365.44	-10,621,365.44	-7,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21,365.44	-2,721,365.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00,000.00	-7,9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9,000,000.00				-79,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9,000,000.00				-79,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8,000,000.00				410,430,861.58			11,648,534.95	40,846,814.47	620,926,211.00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上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9,000,000.00				489,430,861.58				7,693,991.12	21,845,919.96	597,970,77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9,000,000.00				489,430,861.58				7,693,991.12	21,845,919.96	597,970,772.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33,178.39	2,408,605.55	3,641,783.9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331,783.94	12,331,783.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33,178.39	-9,923,178.39	-8,69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3,178.39	-1,233,178.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690,000.00	-8,69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9,000,000.00				489,430,861.58				8,927,169.51	24,254,525.51	601,612,556.60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财务报表附注

(2014年12月31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宁波先锋工贸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7 日由自然人卢先锋、徐国芳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000 元。其中，卢先锋出资 1,35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90%；徐国芳出资 15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

2006 年 6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500,000 元，分两次出资，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 元，其中，卢先锋出资 2,5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0%；徐国芳出资 5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徐佩飞出资 2,0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0%。

2007 年 11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5,355,000 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355,000 元，其中，卢先锋出资 36,9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73.28%；徐国芳增资 3,3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55%；徐佩飞增资 3,300,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6.55%；其余共计 28 位自然人出资 6,855,000 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3.62%。

2007 年 12 月，公司股东卢先锋、柳川、马玉庆和谢宗明将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 3,120,000 元、20,000 元、420,000 元和 40,000 元，分别转让给自然人励正 3,300,000 元、陈建农 100,000 元、胡宇 100,000 元和丁莉 100,000 元。

2008 年 2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由原有股东作为发起人，以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54,503,865.30 元按 1.0824: 1 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股本为 50,355,000 元。公司名称变更为“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4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8,645,000 元，由邬招远、周建平等 64 位自然人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9,000,000 元，其中，卢先锋持股比例变更为 57.25%。

2009 年 10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部分自然人股东进行了股权转让，其中，徐国芳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 元、徐佩飞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 元、龚益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元、余文龙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50,000 元、励正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400,000 元、陈建农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元、陈良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260,000 元、彭彩霞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70,000 元，合计 1,900,000 元，分别转让给卢先锋 1,080,000 元、张伟 360,000 元、王青松 70,000 元、顾伟祖 100,000 元、唐艳君 150,000 元、肖长江 20,000 元。此次股权变更后，股东总数变更至 93 人，其中，卢先锋持股比例变更为 59.08%。

2010 年 2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股东俞虹将其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 元转让给股东卢先锋，此次股权变更后，股东总数变更至 92 人，其中，卢先锋持股比例变更为 60.78%。

2011 年 1 月 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0] 1836 号文”文核准，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普通股 20,000,000 股。股本变更事项于 2011 年 2 月 17 日完

成。

2014年6月18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将79,000,000元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58,000,000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158,000,000元。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山下庄村。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山下庄村。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为PVC玻纤高分子复合材料的制造；橡塑制品、旅游帐篷、桌、椅、电子元器件、电器配件、机电设备、五金配件、水暖洁具的制造、加工；有色金属的挤压、塑料造粒、塑料及金属门窗的加工；日用品、塑料原料及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工艺品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阳光面料与遮阳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实际控制方为自然人卢先锋先生。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5年3月26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17家，详见本附注（九）1。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014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并新发布或修订了8项具体企业会计准则。本集团已于本报告期执行了这些新发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财务报表产生的重大影响详见本附注（五）29。

（四）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国内（含香港）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澳洲子公司（Kresta Holdings Limited 及其子公司，以下统一简称为“KRS公司”）以澳元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财务报表时对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见附注（五）7）。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2）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KRS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项目采用当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8、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

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9、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100万元，或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的10%（含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及组合2、3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2	上缴政府部门保证金。
组合3	根据KRS公司的客户性质及经营模式，将其应收款项单独做为一个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如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3	按个别认定法确认，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将无法收回时，确认减值损失，如果无减值迹象，也不纳入组合1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20	20
3-4年（含4年）	30	30
4-5年（含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款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0、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在途物资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存货按加权平均法确认。

(4)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1、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

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2、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

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

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国内子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5	3.17-9.50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	6.79-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KRS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及主要固定资产使用年限、残值率列示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建筑物 (注)	年限平均法	40 年及以上	0	2.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0	6.67-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8 年	0	12.5-25

注：KRS公司拥有澳洲永久所有权的土地，归类于建筑物中，不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①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① 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

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本集团无形资产类别及摊销具体如下：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

(b) 专利技术、商标权及软件使用权

使用寿命有限的专利技术和软件使用权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专利技术和软件使用权不摊销；在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的支出（主要包括经营租入

固定资产的装修费、还原修复费用、自建无产权的构筑物等），该支出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0、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KRS公司预计负债具体确认如下：

(a) 亏损性租赁合同

KRS公司根据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将已关闭的店面在未来剩余租赁期间需要支付的租金现值，减去租赁预期收益（如预计的未来分租收入），计入预计负债科目。

(b) 产品质量保证

KRS公司根据过去维修及退货的经验，对已售产品预计保修索赔费用。计算保修计提的假设，是在已售产品保修期为两年的基础上，根据目前销量水平和退货的可用信息据以计算索赔保修费用。**KRS**公司将预计保修索赔费用计入预计负债科目。

(c)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还原修复

根据经营租赁合同，**KRS**公司需在各租赁期结束时，将租赁的零售门店恢复到原来的状态。公司预计了该项修复还原费用，并按租赁期和使用寿命中较短者摊销，摊销期限在1-14年之间。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集团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集团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2、与回购本集团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集团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本集团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23、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外销出口商品收入具体确认为：外销出口货物报关离境，公司收齐出口单证（含报关单、提单及结算单证等），并与电子口岸系统数据核对一致后，确认外销出口收入。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国内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为：按照销售合同（订单）约定，已将货物发运，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收入的金额及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KRS公司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方法为：按照约束性商品销售协议已将货物发运，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收入的金额及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完工作量的测量。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4、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集团收到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6、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

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集团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28、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至3月，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7项会计准则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2014年6月20日，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2014年7月23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为法定规则变更，本集团已严格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根据各准则要求调整可比期间各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上述会计政策为法定规则变更，本集团依规按以上文件执行。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16,645,855.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765,266.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0,588.93
		2012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6,154,022.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02,255.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1,766.8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上述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本集团2012年、2013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总额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 税项

1、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子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销项税率为分别为 6%、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2） 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5%。

（3） 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

（4）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5） 地方教育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6）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执行，子公司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宁波一米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 本公司及中国境内子公司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中国境内子公司享受的增值税减免优惠政策如下：

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出口的货物享受退还或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B. 本公司之子公司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泰戈公司”）位于嘉兴出口加工区内，圣泰戈公司享受《出口加工区税收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圣泰戈公司在区内加工、生产的货物，凡属于货物直接出口和销售给区内企业的，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加工区耗用水、电、气准予退税的通知》（国税发〔2002〕116 号）的有关规定，圣泰戈公司生产出口货物耗用的水、电、气，准予退还所含的增值税，退税率为 13%。

（2） 本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如下：

本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取得宁波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宁波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从 2009 年至 2011 年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012 年本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2012 年至 2014 年企业所得税继续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3、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国家或地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香港	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0%

澳大利亚	企业所得税（注）	应纳税所得额	30%
澳大利亚	工资税、福利税	工资及薪金	4.75%-47%
澳大利亚	GST(商品和服务税)	应纳税增值额	10%

注：Kresta Holdings Limited 及其全资拥有的子公司（简称为“KRS 公司”），依据澳大利亚所得税合并纳税的规定，构成一家所得税合并纳税集团；Kresta Holdings Limited 公司负责确认合并纳税集团的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包括合并纳税集团内各子公司的可抵扣损失及税款抵减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年发生额是指 2014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是指 2013 年度发生额，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1）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3,836.29	20,655.70
银行存款	135,474,634.65	58,154,995.59
其他货币资金	8,850,000.00	
合计	144,478,470.94	58,175,651.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9,050,801.74	

注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长148.35%，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银行借款增加及本年度合并KRS公司所致。

注2：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保证金。

注3：期末已质押的货币资金参见附注（七）17。

2、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62,480.00	1,79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1,462,480.00	1,790,000.00

(2)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91,491.12	
合计	4,891,491.12	

(4) 本报告期，本集团不存在出票人未履约而将票据转应收账款的情况。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60,292,212.35	82.65	4,441,967.54	7.37	55,850,244.81
组合2					
组合3	12,659,788.28	17.35	1,311,593.52	10.36	11,348,194.76
组合小计	72,952,000.63	100.00	5,753,561.06	7.89	67,198,439.5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2,952,000.63	100.00	5,753,561.06	7.89	67,198,439.57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65,503,060.61	100.00	4,621,008.79	7.05	60,882,051.82
组合2					
组合3					
组合小计	65,503,060.61	100.00	4,621,008.79	7.05	60,882,051.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65,503,060.61	100.00	4,621,008.79	7.05	60,882,051.82

(2) 各类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并 KRS 公司	转回或回收	核销	外币折算影响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21,008.79	27,012.03	1,311,385.13		22,838.00	183,006.89	5,753,561.06
合计	4,621,008.79	27,012.03	1,311,385.13		22,838.00	183,006.89	5,753,561.06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197,236.23	2,509,861.81	5.00
1年至2年（含2年）	4,665,354.90	466,535.49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1,637,573.25	327,514.65	20.00
3年至4年（含4年）	3,789,841.95	1,136,952.58	30.00
4年至5年（含5年）	2,206.02	1,103.01	50.00
合计	60,292,212.35	4,441,967.54	7.37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47,749,938.87	2,387,496.95	5.00
1年至2年 (含2年)	13,232,191.74	1,323,219.18	10.00
2年至3年 (含3年)	4,459,863.37	891,972.67	20.00
3年至4年 (含4年)	61,066.63	18,319.99	30.00
合计	65,503,060.61	4,621,008.79	7.05

(4)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3	12,659,788.28	1,311,593.52	10.36
合计	12,659,788.28	1,311,593.52	10.36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 (五) 9。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客户尾款	KRS 公司与客户 结算尾款	22,838.00	尾款无法收回	KRS 公司管理层 批准	否
合计		22,838.00			

(6)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账款参见附注 (七) 17。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0,362,299.21 元,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1.62% ,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641,483.60 元。

4、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9,172,028.04	98.10	3,882,764.66	98.38
1年至2年(含2年)	308,099.04	1.58	64,005.63	1.62
2年至3年(含3年)	63,472.56	0.32		
合计	19,543,599.64	100.00	3,946,770.29	100.00

注: 预付账面期末余额比年初增长 395.18%, 主要系本年度合并 KRS 公司所致。

(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金额主要系零星待结算采购款。

(3)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2,937,332.05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5.03%。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1,796,964.66	35.70	180,140.73	10.02	1,616,823.93
组合2	2,650,000.00	52.64			2,650,000.00
组合3	587,005.70	11.66			587,005.70
组合小计	5,033,970.36	100.00	180,140.73	3.58	4,853,829.63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033,970.36	100.00	180,140.73	3.58	4,853,829.63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3,028,119.17	23.87	187,224.96	6.18	2,840,894.21
组合2	9,660,000.00	76.13			9,660,000.00
组合3					
组合小计	12,688,119.17	100.00	187,224.96	1.48	12,500,894.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688,119.17	100.00	187,224.96	1.48	12,500,894.21

(2) 各类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

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并 KRS 公司	转回或回收	核销	外币折算影响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7,224.96	-7,084.23					180,140.73

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并 KRS 公司	转回或回收	核销	外币折算影响	
合计	187,224.96	-7,084.23					180,140.73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344,194.66	67,209.73	5.00
1年至2年（含2年）	365,630.00	36,563.00	10.00
3年至4年（含4年）	4,260.00	1,278.00	30.00
4年至5年（含5年）	15,580.00	7,790.00	50.00
5年以上	67,300.00	67,300.00	100.00
合计	1,796,964.66	180,140.73	10.02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920,979.17	146,048.96	5.00
1年至2年（含2年）	20,000.00	2,000.00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4,260.00	852.00	20.00
3年至4年（含4年）	15,580.00	4,674.00	30.00
4年至5年（含5年）	67,300.00	33,650.00	50.00
合计	3,028,119.17	187,224.96	6.18

(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	2,650,000.00		
组合3	587,005.70		
合计	3,237,005.70		

确定上述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9。

（5）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下降 60.33%，主要系期末海关保证金降低所致。

（6）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827,330.00	9,979,430.00
备用金借支	19,927.21	17,288.00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1,186,713.15	2,691,401.17
合计	5,033,970.36	12,688,119.17

（7）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华人民共和国嘉兴海关驻乍浦办事处专户	保证金及押金	2,650,000.00	1 以内	52.64	
嘉兴国税局（水电气退税款）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276,033.20	1 以内	5.48	13,801.66
绍兴县小轩窗布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400,000.00	1 以内	7.95	20,000.00
宁波市鄞州集士港工业开发实业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65,630.00	1-2 年	7.26	36,563.00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仑海关保证金专户	保证金及押金	220,000.00	1 以内	4.37	11,000.00

合计		3,911,663.20		77.70	81,364.66
----	--	--------------	--	-------	-----------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041,265.39	15,569,549.13	75,471,716.26	25,242,085.32		25,242,085.32
在产品	33,956,789.30		33,956,789.30	31,301,852.01		31,301,852.01
库存商品	31,635,205.31	629,985.12	31,005,220.19	44,364,229.35		44,364,229.35
在途物资	7,012,941.80		7,012,941.80			
合计	163,646,201.80	16,199,534.25	147,446,667.55	100,908,166.68		100,908,166.68

注：存货期末账面余额比年初增长 62.17%，主要系本年度合并 KRS 公司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并 KRS 公司	转回	转销	外币折算影响	
原材料		-2,867,467.10	20,934,942.37			2,497,926.14	15,569,549.13
库存商品		139,836.19	568,380.62			78,231.69	629,985.12
合计		-2,727,630.91	21,503,322.99			2,576,157.83	16,199,534.25

注：本集团存货跌价准备确认参见附注（五）10。

(3) 存货期末余额不含有资本化借款利息。

(4) 期末存货抵押情况参见附注（七）17。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681,941.8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681,941.80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增值税进项税额	9,217,695.32	7,207,638.11
合计	9,217,695.32	7,207,638.11

注：期末本集团将待抵增值税进项税额划转至本项目列示。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KRS公司				24,238,833.24		24,238,833.24
合计				24,238,833.24		24,238,833.24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减少(注)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KRS公司								24,238,833.24
合计								24,238,833.24

注：其他减少系本公司通过一揽子投资交易，于2014年9月2日最终取得KRS控制权，并自购买日（2014

年9月2日)起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所致。详见附注(八)1说明。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1,898,515.94	291,389,668.32	5,138,135.54	3,557,623.33	441,983,943.13
2. 本期增加金额	58,158,561.39	45,359,265.97	10,297,965.43	58,955,724.75	172,771,517.54
(1) 购置	22,327.43	3,705,514.86	3,049,854.58	2,094,362.99	8,872,059.86
(2) 在建工程转入		631,281.61			631,281.61
(3) 合并KRS公司	58,136,233.96	41,022,469.50	7,248,110.85	56,861,361.76	163,268,176.07
3. 本期减少金额		558,500.84	284,093.96	442,464.99	1,285,059.79
(1) 处置或报废		558,500.84	284,093.96	442,464.99	1,285,059.79
4. 外币折算影响	-7,484,580.79	-5,281,318.86	-933,137.00	-7,320,451.07	-21,019,487.72
5. 期末余额	192,572,496.54	330,909,114.59	14,218,870.01	54,750,432.02	592,450,913.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679,498.82	86,761,491.54	2,280,644.38	1,812,632.28	106,534,267.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28,694.25	64,133,621.62	5,086,757.47	47,899,289.40	129,948,362.74
(1) 计提	6,450,565.37	24,731,234.15	1,025,745.69	1,601,288.61	33,808,833.82
(2) 合并KRS公司	6,378,128.88	39,402,387.47	4,061,011.78	46,298,000.79	96,139,528.92
3. 本期减少金额		269,709.64	195,329.17	442,464.99	907,503.80
(1) 处置或报废		269,709.64	195,329.17	442,464.99	907,503.80
4. 外币折算影响	-846,318.79	-5,098,909.15	-539,950.58	-5,992,543.61	-12,477,722.13
5. 期末余额	27,661,874.28	145,526,494.37	6,632,122.10	43,276,913.08	223,097,403.8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外币折算影响					
5.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4,910,622.26	185,382,620.22	7,586,747.91	11,473,518.94	369,353,509.33
2. 期初账面价值	126,219,017.12	204,628,176.78	2,857,491.16	1,744,991.05	335,449,676.11

注 1：期末房屋建筑物中包含 KRS 公司在澳洲拥有的永久土地所有权，KRS 公司不对该土地所有权计提折旧，参见附注（五）13 说明。

注 2：固定资产原值期末比年初增长 34.04%，主要系本年合并 KRS 公司所致。

（2）期末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参见附注（七）17。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1.一体化新颖节能窗项目	17,498,666.46		17,498,666.46	4,280,411.80		4,280,411.80
2.零星工程				421,020.99		421,020.99
3.高分子复合遮阳面料项目	97,000.00		97,000.00			
4.租入资产装修	1,219,938.96		1,219,938.96			
5.待安装设备	2,992,214.76		2,992,214.76			

合计	21,807,820.18		21,807,820.18	4,701,432.79		4,701,432.79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 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体化新颖节能窗项目	4,280,411.80	13,218,254.66			17,498,666.46
合计	4,280,411.80	13,218,254.66			17,498,666.46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一体化新颖节能窗项目	8,845.85	募集资金	73.86%	73.86%			
合计	8,845.85		73.86%	73.86%			

注 1：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年初增长 363.85%，主要系募集资金项目一体化新颖节能窗项目工程建设增加。

注 2：一体化新颖节能窗项目募集资金预算数中包含该项目购置土地使用权所需资金。

注 3：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2、无形资产

(1) 各类无形资产的披露如下：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646,216.88	582,428.51	75,000.00	-	55,303,645.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71,928.69	-	2,956,312.29	15,428,240.98
(1) 外购		1,011,298.77			1,011,298.77
(2) 合并KRS公司		11,460,629.92		2,956,312.29	14,416,942.21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商标权	专利技术	合计
4. 外币折算影响		-662,149.75			-662,149.75
5. 期末余额	54,646,216.88	12,392,207.45	75,000.00	2,956,312.29	70,069,736.6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86,791.89	315,544.94	75,000.00		2,777,336.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5,336.20	10,698,904.08			11,804,240.28
(1) 摊销	1,105,336.20	211,762.73			1,317,098.93
(2) 合并KRS公司		10,487,141.35			10,487,14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外币折算影响		-545,267.55			-545,267.55
5. 期末余额	3,492,128.09	10,469,181.47	75,000.00		14,036,309.5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2,956,312.29	2,956,312.29
(1) 合并KRS公司				2,956,312.29	2,956,312.2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外币折算影响					
5. 期末余额				2,956,312.29	2,956,312.2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154,088.79	1,923,025.98			53,077,114.77
2. 期初账面价值	52,259,424.99	266,883.57			52,526,308.56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收购KRS公司		64,420,670.08				64,420,670.08
合 计		64,420,670.08				64,420,670.08

(2) 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KRS公司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未来现金流量基于KRS公司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财务预算计算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有：以经营条件、经营环境、金融与税收政策和市场情况等方面的合理假设为前提，以公司预测期间已签订的采购合同、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和费用预算等为依据，充分考虑KRS公司的经营条件、经营环境、未来发展计划及各项假设的前提下，采取较稳健的原则编制。编制所依据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相一致。

上述测试结果为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暂未发生商誉的减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其中：合并KRS公司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外币折算影响	期末余额
1.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费		19,087,089.05	14,631,114.43	1,036,032.97	16,820.37	-1,811,204.31	16,223,031.40
2.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修复还原费		1,599,137.08	1,172,658.08	139,713.22		-141,358.20	1,318,065.66
3.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339,193.46			373,728.36			965,465.10
4. 自建构筑物	820,784.48	483,207.18		114,292.28			1,189,699.38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其中：合并KRS 公司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 额	外币折算影响	期末余额
小计	2,159,977.94	21,169,433.31	15,803,772.51	1,663,766.83	16,820.37	-1,952,562.51	19,696,261.54
减：一 年内到 期的非 流动资 产	681,941.80						
合计	1,478,036.14						19,696,261.54

注1：其他减少额系KRS公司经营租入固定资产到期，装修费剩余未摊费用一次转销。

注2：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比年初增长1,232.60%，主要系本年合并KRS公司所致。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资 产
一、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441,967.54	867,255.26	4,621,008.79	857,633.43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80,140.73	30,032.38	187,224.96	40,784.26
3. 存货跌价准备	66,330.40	9,949.56		
4. 存货中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收益	600,389.65	90,058.45		
5. 固定资产折旧与税法差异	1,492,585.88	223,887.88	1,302,647.76	195,397.16
6. 固定资产中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收益	668,403.40	100,260.51	747,039.04	112,055.86
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5,765,666.67	2,364,850.00	16,645,855.60	2,496,878.34
8. 子公司待弥补亏损	523,743.58	130,935.90	2,358,567.62	589,641.91
小计	23,739,227.85	3,817,229.94	25,862,343.77	4,292,390.96
二、KRS 公司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一、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11,593.52	393,478.06		
2. 存货跌价准备	6,718,158.62	2,015,447.59		
3. 固定资产折旧与税法差异	3,758,574.97	1,127,572.49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956,312.29	886,893.69		
5. 计提未支付职工薪酬	20,944,252.74	6,283,275.82		
6. 预计负债及其他预提费用	5,183,727.97	1,555,118.39		
7. 可弥补亏损	14,214,294.20	4,264,288.26		
小计	55,086,914.31	16,526,074.30		
合计	78,826,142.16	20,343,304.24	25,862,343.77	4,292,390.96

注：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比年初增长 373.94%，主要系本年度合并 KRS 公司所致。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				
固定资产中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失	298,194.00	74,548.50	329,352.68	82,338.17
小计	298,194.00	74,548.50	329,352.68	82,338.17
二、KRS 公司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2,224,380.65	667,314.20		
预付款项	1,865,512.80	559,653.84		
小计	4,089,893.45	1,226,968.04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三、因合并而形成的 KRS 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的差异	16,186,683.81	4,856,005.14		
合计	20,574,771.26	6,157,521.68	329,352.68	82,338.17

注：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比年初增长 7,378.33%，系本年度合并 KRS 公司所致。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明细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亏损（注）	-7,251,857.24	
合计	-7,251,857.24	

注：根据香港地区利得税相关政策，本公司之香港子公司 2014 年度经营亏损-7,251,857.24，可以抵消该公司随后各年度盈利。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土地预付款及保证金	8,891,943.87	8,891,943.87
预付设备及基建款	22,378,781.76	18,051,170.28
投资项目保证金（注 1）	2,759,570.00	
其他保证金（注 2）	140,487.20	
合计	34,170,782.83	26,943,114.15

注1：投资项目保证金详见附注（十三）说明。

注2：其他保证金系KRS公司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支付的，且期限超过一年以上的保证金。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原因：

A、2014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以质押保证金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申请保函，为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从中国工商银行珀斯分行取得融资提供担保，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质押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 885 万元，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从中国工商银行珀斯分行取得融资余额为人民币 1.73 亿元。详见附注（七）之长期借款。

B、2014 年 6 月 24 日，子公司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其自有的厂房（含土地使用权）抵押，为本公司取得中国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人民币 7,923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综合授信期限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详见附注（七）之长期借款。

C、KRS 公司以其自有的有形资产（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进行抵押或质押担保，取得澳大利亚联邦银行 300 万澳元综合授信，综合授信期限截至 2015 年 2 月 28 日。

(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金额如下：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万元）
用于抵押或质押的资产：	
货币资金	1,504.65
应收款项	1,192.64
存货	4,739.44
固定资产	11,035.47
合计	18,472.20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706,585.39	
合计	706,585.39	

(2) 期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28,109,847.06	11,139,324.72
1-2 年 (含)	51,375.75	1,103,182.61
2-3 年 (含)	1,025,547.71	129,750.64
3 年以上	478,084.45	370,423.99
合计	29,664,854.97	12,742,681.96

注：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增长 132.80%，主要系本期采购增加所致。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的原因
上海宽实建材有限公司	857,000.00	交易尚未完成
合计	857,000.00	

20、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25,504,686.66	4,761,379.69
1-2 年 (含)	208,790.89	15,436.95
2-3 年 (含)	10,565.78	1,380.00
3 年以上	10,359.77	8,979.77
合计	25,734,403.10	4,787,176.41

注：预收账款期末余额比年初增长 437.57%，主要系业务订单增长及合并 KRS 公司所致。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229,716.44 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 25,796.72 元），主要为尚未完成的销售货款。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456,921.62	92,106,360.40	12,350,561.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18,241.20	4,125,664.20	992,577.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带薪休假		6,579,098.17		6,579,098.17
合计		116,154,260.99	96,232,024.60	19,922,236.39

注1：本期应付职工薪酬大幅度增长主要系合并KRS公司及外币折算影响所致。

注2：一年内到期的带薪休假参见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说明。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787,358.86	83,196,973.40	1,590,385.46
2. 职工福利费		1,795,853.34	1,794,290.77	1,562.57
3. 社会保险费		3,522,607.13	3,745,076.30	-222,469.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985,340.60	985,340.60	
基本养老保险费		1,739,228.80	1,739,228.80	
失业保险费		260,619.70	260,619.70	
工伤保险费		483,434.83	705,904.00	-222,469.17
生育保险费		53,983.20	53,983.20	
4. 住房公积金		1,111,947.00	1,111,947.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0,971.43	420,971.43	
6. 短期带薪缺勤		12,818,183.86	1,837,101.50	10,981,082.36
合计		104,456,921.62	92,106,360.40	12,350,561.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5,118,241.20	4,125,664.20	992,577.00
合计		5,118,241.20	4,125,664.20	992,577.00

22、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增值税	90,830.63	884.61
2. 营业税	125,296.57	124,500.00
3. 企业所得税	1,525,871.76	3,209,850.06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01.07	9,605.60
5. 个人所得税	39,620.00	39,100.37
6. 土地使用税	286,782.50	92,747.00
7. 房产税	397,099.01	85,782.19
8. 印花税	14,337.88	13,888.26
9. 水利建设基金	58,435.95	52,281.40
10. 教育费附加	4,200.47	4,116.69
11. 地方教育附加	2,800.32	2,744.47
12. 残保金	2,960.00	1,680.00
13. 工资税及福利税	2,018,006.35	
14. GST(商品和服务税)	2,102,047.30	
合计	6,678,089.81	3,637,180.65

注：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年初增长83.61%，主要系本年合并KRS公司所致。

23、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099,066.68	
合计	2,099,066.68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付款项	2,707,986.41	217,236.27
合计	2,707,986.41	217,236.27

注 1：期末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注 2：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年初增长 1,146.56%，主要系合并 KRS 公司增加所致。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1,610,038.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28,330.80	
合计	2,338,368.98	

26、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73,000,000.00	
合计	173,000,000.00	

注：2014年6月24日，子公司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其自有的厂房（含土地使用权）抵押，为本公司取得中国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人民币7,923万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综合授信期限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质押保证金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宁波鄞州支行申请保函，为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从中国工商银行珀斯分行取得融资提供担保，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质押保证金余额为人民币885万元。

基于上述抵押担保情况，本期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从中国工商银行珀斯分行取得融资额为人民币1.73亿元。

27、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款购入软件使用权	1,881,519.98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28,330.80	
合计	1,153,189.18	

2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带薪休假	10,165,213.71	
减：一年内到期的带薪休假	6,579,098.17	
合计	3,586,115.54	

注 1：长期带薪休假系 KRS 公司向合格雇员提供的累计既定长期服务假。长期服务假折现确定现值，折现率为澳大利亚政府债券的报告日的收益率。

注 2：期末本集团将一年内到期的带薪休假划转至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列示。

29、预计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827,428.35		见附注（五）20
亏损性租赁合同（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927,501.16		见附注（五）20
修复还原（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3,041,595.05		见附注（五）20
小计	4,796,524.56		
减：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1,610,038.18		
合计	3,186,486.38		

30、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16,645,855.60		880,188.93		15,765,666.67
合计	16,645,855.60		880,188.93		15,765,666.67

(2)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宁波市财政局的重点优势行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1,200,000.00		300,000.00		900,000.00
2. 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十大快速成长企业奖励	35,588.93		35,188.93		400.00
3. 高分子改性复合材料项目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补助	1,925,000.00		300,000.00		1,625,000.00
4. 高分子复合工程遮阳材料技改项目补助	2,041,666.67		245,000.00		1,796,666.67
5. PTFE膜材料生产线技改项目	1,443,600.00				1,443,600.00
6. 一体化隔热保温新颖节能窗及关键配套材料补助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6,645,855.60		880,188.93		15,765,666.67

31、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9,000,000.00			79,000,000.00		79,000,000.00	158,000,000.00

注：2014年6月，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总股本79,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8,000,000股。

32、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89,430,861.58		79,000,000.00	410,430,861.58
合计	489,430,861.58		79,000,000.00	410,430,861.58

注：2014年6月，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总股本79,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8,000,000股。

33、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457,226.78			-13,038,170.79	-2,419,055.99	-13,038,170.79
合计		-15,457,226.78			-13,038,170.79	-2,419,055.99	-13,038,170.79

34、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927,169.51	2,721,365.44		11,648,534.95
合计	8,927,169.51	2,721,365.44		11,648,534.95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80,252,406.00	

项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962,598.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21,365.44	母公司净利润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优先股股利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	7,9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0,593,639.01	

注：公司2014年实施权益分派为：以公司2013年末总股本7,9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人民币1元现金（含税）的股利分红，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790万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442,433,716.38	266,357,166.69	218,132,372.07	159,113,757.63
其他业务	5,455,495.64	4,569,506.64	3,510,317.35	2,632,742.72
合计	447,889,212.02	270,926,673.33	221,642,689.42	161,746,500.35

注：营业收入本年发生额比上期增长102.08%，营业成本本年发生额比上期增长67.50%，主要系本年合并KRS公司及出口销售逐渐恢复所致。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9,401.91	36,055.49	见附注（六）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7,586.99	552,534.16	见附注（六）
教育费附加	157,537.29	237,559.59	见附注（六）
地方教育附加	104,686.67	158,373.08	见附注（六）

水利建设基金	451,405.07	387,010.70	见附注（六）
合计	1,100,617.93	1,371,533.02	

38、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5,422,317.03	2,322,118.67
展览费	447,254.79	763,126.39
差旅费	1,425,309.15	825,185.53
薪酬福利	40,341,142.82	1,604,745.74
广告费	15,160,562.10	115,600.00
业务招待费	903,460.65	621,891.90
办公费及通讯费	3,592,379.59	235,631.56
物业费用及租金	16,493,588.30	
折旧及摊销	1,888,503.81	
其他	719,346.22	634,794.08
合计	86,393,864.46	7,123,093.87

注：本年发生额比上期增长1,112.87%，主要系本年合并KRS公司所致。

39、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12,035,491.87	8,396,638.70
薪酬福利	18,486,444.68	8,400,036.25
税费	2,503,729.65	2,099,316.46
折旧费	2,395,791.07	1,559,523.85
办公及业务费	2,305,542.50	1,201,679.28
咨询审计费	4,237,858.34	594,107.17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摊销费	1,179,587.50	683,272.03
汽车费用	1,634,623.78	1,154,839.82
通讯费	1,700,819.80	225,934.47
差旅费	1,003,138.18	273,653.10
其他	3,934,538.21	1,581,888.42
合计	51,417,565.58	26,170,889.55

注：本年发生额比上期增长96.47%，主要系本年合并KRS公司及研发费增长所致。

40、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678,672.00	
减：利息收入	1,014,582.74	1,634,591.99
汇兑损益	282,620.89	3,028,561.41
银行手续费	1,488,420.65	194,772.76
合计	5,435,130.80	1,588,742.18

注：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比上期增长242.10%，主要系增加银行借款使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9,927.80	1,426,743.81
二、存货跌价损失	-2,727,630.91	
合计	-2,707,703.11	1,426,743.81

42、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 发生额	上期 发生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054.79
合计		68,054.79

4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分类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41.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41.68	
2. 政府补助	4,014,665.59	4,065,966.80	4,014,665.59
3. 其他（注）	52,063.83	366.00	52,063.83
合计	4,066,729.42	4,066,974.48	4,066,729.42

注：本期核销无需支付的款项35,899.53元计入营业外收入-其他。

(2) 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 明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固定资产技改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注1
	2. 奖励非货币性资产	35,188.93	107,166.80	注2
	3. 产业化项目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注3
	4. 2012年第一批中小企业项目改造	245,000.00	245,000.00	注4
	小计	880,188.93	952,166.8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集士港镇2013年度经济政策奖励	1,151,500.00		
	2. 鄞州区对公司收购境外上市公司奖励资金	1,000,000.00		
	3. 2013年度宁波市重点工业新产品奖励资金	100,000.00		
	4. 2014年度部分人才专项经费	400,000.00		
	5. 水利基金返还款	145,776.66		

政府补助的种类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6.	宁波市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和示范企业（第二批）奖励资金	100,000.00		
7.	区经济工作先进单位		641,000.00	
8.	发明专利奖励	166,800.00	581,800.00	
9.	2012年度海洋经济政策财政奖励		243,000.00	
10.	高分子复合新材料研究奖励资金		750,000.00	
11.	清洁生产先进企业奖励		200,000.00	
12.	国家火炬计划/2012年企业研发经费补助		150,000.00	
13.	进口规模及出口品牌奖励		107,000.00	
14.	区2012年度第六批科技项目补助		100,000.00	
15.	企业品牌奖励		100,000.00	
16.	2012年嘉兴港区财政奖励		100,000.00	
17.	ERP管理系统补贴		67,000.00	
18.	区上台级工业企业奖励		50,000.00	
19.	集士港镇其他零星	70,400.00	24,000.00	
	小计	3,134,476.66	3,113,800.00	
	合计	4,014,665.59	4,065,966.80	

注 1：2008 年公司收到宁波市财政局重点优势行业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款 3,000,000 元，按 10 年分摊转入损益。

注 2：2009 年公司收到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十大快速成长企业奖励商务车 1 辆，市场价值为 533,834.00 元，按 5 年分摊转入损益。

注 3：2010 年公司收到宁波市鄞州区财政局高分子改性复合材料项目高新技术产业化项目补贴款 3,000,000.00 元，按 10 年分摊转入损益。

注 4：2012 年公司收到 2012 年第一批中小企业项目改造补贴款（高分子复合工程遮阳材料技改项目补助）2,450,000.00 元，按 10 年分摊转入损益。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121,093.57		121,093.57
对外捐赠	45,000.00	25,000.00	45,000.00
其他（注）	153,928.19	12,188.24	153,928.19
合计	320,021.76	37,188.24	320,021.76

注：本期核销预付账款合计104,182.50元计入营业外支出-其他。

45、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712,527.94	6,616,357.98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1,183,756.79	-2,187,926.72
所得税费用	7,896,284.73	4,428,431.26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069,770.69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67,442.67
境内优惠税率的影响（注）	-2,463,928.51
境外税率与境内法定税率的差异影响（注）	720,470.7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6,554.57
非应税收益的影响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6,556.44
由符合条件的支出产生的税收优惠	-1,520,811.22
所得税费用	7,896,284.73

注：境内优惠税率及境外税率与境内法定税率的差异参见（六）税项。

46、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16,950.34	35,258,733.02
其中：收到政府补贴	3,134,476.66	14,686,614.16
海关保证金退还	12,420,000.00	16,86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575,044.77	39,168,249.89
其中：缴存海关保证金	5,410,000.00	20,010,000.00
期间费用支付的现金	62,965,098.82	16,921,309.06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66,000.00	
其中：保函保证金	8,850,000.00	
境外融资手续费	1,416,000.00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173,485.96	21,884,596.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07,703.11	1,426,743.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808,833.82	25,428,559.46
无形资产摊销	1,317,098.93	713,038.3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80,587.20	599,863.44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093.57	-641.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94,672.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054.7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注）	579,943.40	-2,180,137.0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注）	603,813.39	-7,789.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注）	4,063,565.17	1,775,142.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34,642.02	11,661,557.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66,774.47	-5,799,071.97
其他（注）	-6,082,47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20,785.74	55,433,806.4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5,628,470.94	58,175,651.2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8,175,651.29	93,872,103.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452,819.65	-35,696,452.12

注：其他系剔除上述项目增减变动中因外币折算引起的增减变动影响额。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项目	金额
其中：KRS公司	142,282,408.67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KRS公司	26,916,735.72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15,365,672.95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53,836.29	20,655.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5,474,634.65	58,154,995.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628,470.94	58,175,651.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本集团使用受限制的保函保证金885万元。

48、外币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634,523.81	6.1190	16,120,651.19
欧元	1.61	7.4556	12.00
澳元	1,274,095.44	5.0174	6,392,646.46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8,294,908.73	6.1190	50,756,546.52
澳元	2,523,177.00	5.0174	12,659,788.28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澳元	140,827.00	5.0174	706,585.39
应付账款			
其中：澳元	2,497,889.75	5.0174	12,532,912.03

(2)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项目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的选择依据
KRS 公司	澳大利亚	澳元	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万元)	股权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万元)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万元)
KRS公司	2014/9/2	16,652.12	84.35	现金	2014/9/2	取得控制权,交易已完成,股权已过户	17,484.23	134.75

(2) 分步取得股权的信息

A、构成一揽子交易事项

取得时点	取得成本	取得方式	当次取得比例(%)		累计取得比例(%)		备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一、前期							
2013年12月27日	24,238,833.24	现金	12.84	12.84			注1
前期小计	24,238,833.24		12.84	12.84			
二、本期							
2014年1月24日	5,340,000.00	现金	2.89	2.89	15.73	15.73	注2
2014年4月11日至2014年5月2日	6,000,000.00	现金	3.12	3.12	18.85	18.85	注3

取得时点	取得成本	取得方式	当次取得比例(%)		累计取得比例(%)		备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2014年7月14日至2014年8月29日	130,942,408.67	现金	65.50	65.50	84.35	84.35	注4
本期小计	142,282,408.67		71.51	71.51	84.35	84.35	
合计	166,521,241.91		84.35	84.35	84.35	84.35	

注 1: 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通过《关于收购 Kresta Holdings Limited 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初步确定了对 KRS 公司一揽子收购计划。2013 年 12 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向 KRS 公司特定持股人协议受让股份 19,299,547 份，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2,423.88 万元，持股比例为 12.84%。

注 2: 2014 年 1 月 24 日，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批准的投资额度范围内，本公司通过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与 KRS 公司特定持股人协议受让股份 4,330,000 股，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534 万元，累计持股比例为 15.73%。

注 3: 2014 年 4 月经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香港全资子公司协议投资的议案》、《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收购境外公司股权的议案》，本公司在 2014 年 4 月 11 日至 2014 年 5 月 2 日期间，在澳交所公开二级市场陆续购入 KRS 公司的股份 4,693,521 份，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600 万元，累计持股比例为 18.85%。

注 4: 2014 年 7 月 8 日，本公司完成了向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境外投资备案工作，取得其发放的《项目备案通知书》（甬发改办备[2014]5 号）。2014 年 7 月 14 日，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委托澳洲财务顾问公司以及澳洲律师机构向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正式的公开市场收购要约，以现金方式收购除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和徐佩飞女士已持有股份以外的另外最多 120,381,308 份 KRS 公司股票，要约价格为 0.23 澳元，要约期至 2014 年 8 月 29 日。

截至要约期截止日（2014 年 8 月 29 日），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共收到了 98,418,731 股的接受要约，投资成本折算人民币为 13,094.24 万元，累计持股比例为 84.35%，取得了 KRS 公司控制权，自股权交割完成日（2014 年 9 月 2 日）起，本公司将 KRS 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上述一系列投资收购行为构成了本公司对 KRS 公司取得控制权的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故确认为一揽子交易事项。

(3)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

项目	KRS 公司
合并成本：	
支付的现金	166,521,241.91
合并成本合计	166,521,241.91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102,100,571.83

项目	KRS 公司
商誉	64,420,670.08

注：KRS 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系按毕马威财务咨询公司（澳洲）经重置成本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认。

(4)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情况

项目	KRS 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万元）	购买日账面价值（万元）
资产：		
货币资金	2,691.67	2,691.67
应收账款	1,186.45	1,186.45
预付账款	1,583.09	1,583.09
其他应收款	109.20	109.20
存货	4,529.83	4,529.83
固定资产	6,712.86	4,841.25
在建工程	252.53	252.53
无形资产	97.35	97.35
商誉		1,105.65
长期待摊费用	1,580.38	1,580.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6.50	1,906.50
资产总额	20,649.86	19,883.90
负债：		
短期借款	286.46	286.46
应付款项	1,451.18	1,451.18
预收账款	1,666.54	1,666.54
应付职工薪酬	1,720.23	1,720.23
应交税费	356.53	356.53

项目	KRS 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万元）	购买日账面价值（万元）
其他应付款	387.54	387.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21.87	921.87
长期应付款	250.79	250.79
预计负债	448.69	448.6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14.04	414.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31.31	69.83
其他长期负债	10.29	10.29
负债总额	8,545.47	7,983.99
净资产	12,104.39	11,899.91
减：少数股东权益	1,894.34	1,862.34
取得的净资产	10,210.05	10,037.57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阳光面料生产销售	100		100	设立
2.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贸及投融资	100		100	设立
3.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嘉兴	嘉兴	阳光面料生产销售	100		100	设立
4.宁波一米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遮阳产品生产销售	100		100	设立
5.Kresta Holdings Limite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窗帘及遮阳产品生产销售	84.35		84.3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6.Kresta Blinds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窗帘及遮阳产品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7.Kresta Blinds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窗帘及遮阳产品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8.Kresta Blinds International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窗帘及遮阳产品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9.Kedena Holdings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无经营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10.Sharatan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窗帘及遮阳产品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11.Blind Wholesalers, Distributors and Manufacturers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窗帘及遮阳产品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12.Mardo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窗帘及遮阳产品生产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13.Twilight Sun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无经营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14.Mardo International Pty Ltd	新西兰	澳大利亚	窗帘及遮阳产品生产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15.Sandelle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无经营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16.Curtain Wonderland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窗帘制品生产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17.Finmar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窗帘及遮阳产品销售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的权益与损益信息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KRS 公司	15.65%	210,887.51		16,735,209.6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A、期末数/本期数

项目	金额（万元）
流动资产	8,106.00
非流动资产	9,855.48
资产合计	17,961.48
流动负债	5,867.18
非流动负债	1,400.88
负债合计	7,268.06
营业收入	17,484.23
净利润	134.75
其他综合收益	-1,545.72
综合收益总额	-1,41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63.04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现金以及短期存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银行借款和透支等。

本集团根据风险管理政策，管理其主要金融风险包括利率和货币风险。该政策的目的是为了支持本集团金融目标的交付，同时保障未来资金安全。本集团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信息

资产负债表日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期末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的分类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144,478,470.94		144,478,470.94
应收票据			1,462,480.00		1,462,480.00
应收账款			67,198,439.57		67,198,439.57
其他应收款			4,853,829.63		4,853,82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注)			140,487.20		140,487.20
合计			218,133,707.34		218,133,707.34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系KRS公司租入固定资产缴纳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保证金。

项目	金融负债的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706,585.39	706,585.39
应付账款		29,664,854.97	29,664,854.97
应付利息		2,099,066.68	2,099,066.68
其他应付款		2,707,986.41	2,707,986.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8,368.98	2,338,368.98
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预计负债		3,186,486.38	3,186,486.38
长期应付款		1,153,189.18	1,153,189.18
合计		214,856,537.99	214,856,537.99

年初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的分类
----	---------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	持有至到期 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合计
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58,175,651.29		58,175,651.29
应收票据			1,790,000.00		1,790,000.00
应收账款			60,882,051.82		60,882,051.82
其他应收款			12,500,894.21		12,500,894.21
合计			133,348,597.32		133,348,597.32

项目	金融负债的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以成本或摊销成本计量			
应付账款		12,742,681.96	12,742,681.96
其他应付款		217,236.27	217,236.27
合计		12,959,918.23	12,959,918.23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本集团国内公司通过适当信用审核程序对客户进行审核；KRS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个人，公司一般收取预收账款，只对少量尾款挂账来控制坏账风险。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和附注（七）5的披露。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通过利用银行借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及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6个月至1年(含1年)	1-2年(含2年)	2年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135,628,470.94			8,850,000.00	144,478,470.94
应收票据	1,462,480.00				1,462,480.00
应收账款	38,046,941.08	29,151,498.49			67,198,439.57
其他应收款	4,524,762.63	329,067.00			4,853,82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17.40	135,469.80	140,487.20
合计	179,662,654.65	29,480,565.49	5,017.40	8,985,469.80	218,133,707.34

项目	金融负债				
	6个月以内(含6个月)	6个月至1年(含1年)	1-2年(含2年)	2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29,664,854.97				29,664,854.97
短期借款	706,585.39				706,585.39
长期借款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应付利息	2,099,066.68				2,099,066.68
其他负债	7,865,758.75	366,270.20	727,523.00	426,479.00	9,386,030.95
合计	40,336,265.79	366,270.20	727,523.00	173,426,479.00	214,856,537.99

年初余额：

项目	金融资产				
----	------	--	--	--	--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2 年 (含 2 年)	2 年以上	合计
货币资金	58,175,651.29				58,175,651.29
应收票据	1,790,000.00				1,790,000.00
应收账款	28,203,616.58	32,678,435.24			60,882,051.82
其他应收款	12,393,754.21	107,140.00			9,979,430.00
合计	100,563,022.08	32,785,575.24			133,348,597.32

项目	金融负债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2 年 (含 2 年)	2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2,742,681.96				12,742,681.96
其他应付款	217,236.27				217,236.27
合计	12,959,918.23				12,959,918.23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对外承担其他承诺事项详见附注（十二）。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金额 (万元)		上年金额 (万元)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334.39		330.87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334.39		-330.87	

项目	本期金额（万元）		上年金额（万元）	
人民币对澳元贬值 5%		531.53		
人民币对澳元升值 5%		-531.53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1.73亿元（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带息债务）。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期金额（万元）		上年金额（万元）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准点	-43.43			
基准利率减少 25 个基准点	43.43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本期暂无需披露的其他价格风险。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卢先锋先生。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卢成坤	实际控制人的父亲、本公司股东
卢亚群	实际控制人的妹妹、本公司股东
徐佩飞	实际控制人的妻子、本公司股东

4、 关联方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2.52	205.63

（十二）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

KRS公司已经订立的固定资产经营租赁合同，租赁的平均期限为1-6年，一些合同中还包括续订权。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付租金如下：

期限	期末金额（万元）
1年以内（含1年）	4,113.26
1-5年（含5年）	5,834.73
5年以上	618.65
合计	10,566.64

（2）截至2014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实际控制人卢先锋先生于 2014 年 12 月 25 日以 KRS 公司董事局主席身份向 KRS 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一份拟对 Franklyn Blinds Awnings Security business (简称弗兰克林业务资产) 予以购买的有条件购买意向案, 该收购案涉及“业务资产”和“库存存货”两部分, KRS 公司拟支付约 1,500 万澳元用于对业务资产的收购,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已支付 55 万澳元保证金, 其中 5 万澳元为不可撤销保证金。

除上述事项外, 本集团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1、 分部报告****(1) 经营分部基本情况**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 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集团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国内分部: 阳光面料生产及销售

B、澳洲分部: 窗帘及遮阳产品生产及销售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 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与本集团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2) 经营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国内分部	澳洲分部	内部交易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273,046,950.46	174,842,261.56		447,889,212.02
分部间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	7,468,604.92	78,925,259.54		86,393,864.46
财务费用	4,393,962.04	1,041,168.76		5,435,130.80
折旧费和摊销费	33,609,369.91	3,197,150.04		36,806,519.95
资产减值损失	-119,795.08	-2,587,908.03		-2,707,703.11
利润总额	36,888,512.13	2,181,258.56		39,069,770.69
资产总额	899,556,446.28	179,614,771.17	102,100,571.83	977,070,645.62

项 目	国内分部	澳洲分部	内部交易抵销	合计
负债总额	220,020,047.25	72,680,523.93		292,700,571.18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5,285,508.22	9,897,939.70		35,183,447.92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按不同产品的对外交易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阳光面料行业	273,046,950.46	221,642,689.42
窗帘及遮阳行业	174,842,261.56	
合计	447,889,212.02	221,642,689.42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中国大陆地区	89,617,865.93	73,572,895.67
中国大陆以外的地区及国家	358,271,346.09	148,069,793.75
合计	447,889,212.02	221,642,689.42

注：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53,590,465.94	100	2,926,987.47	5.46	50,663,478.47
组合小计	53,590,465.94	100	2,926,987.47	5.46	50,663,478.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3,590,465.94	100	2,926,987.47	5.46	50,663,478.47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	54,001,261.49	100.00	3,431,726.52	6.35	50,569,534.97
组合小计	54,001,261.49	100.00	3,431,726.52	6.35	50,569,534.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4,001,261.49	100.00	3,431,726.52	6.35	50,569,534.9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51,686,389.49	2,584,319.47	5
1年至2年 (含2年)	1,007,091.12	100,709.11	10
2年至3年 (含3年)	275,779.14	55,155.83	20
3年至4年 (含4年)	619,000.17	185,700.05	30
4年至5年 (含5年)	2,206.02	1,103.01	50
合计	53,590,465.94	2,926,987.47	5.46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含1年)	41,608,354.31	2,080,417.72	5
1年至2年 (含2年)	11,333,793.05	1,133,379.31	10
2年至3年 (含3年)	998,047.50	199,609.50	20
3年至4年 (含4年)	61,066.63	18,319.99	30
合计	54,001,261.49	3,431,726.52	6.35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04,739.05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6,793,853.6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8.6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354,141.74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52,598,725.65	100.00	12,719,163.78	5.04	239,879,561.87
组合小计	252,598,725.65	100.00	12,719,163.78	5.04	239,879,561.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2,598,725.65	100.00	12,719,163.78	5.04	239,879,561.87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1	278,598,754.40	100.00	13,965,117.72	5.01	264,633,636.68
组合小计	278,598,754.40	100.00	13,965,117.72	5.01	264,633,636.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8,598,754.40	100.00	13,965,117.72	5.01	264,633,636.6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52,150,215.65	12,607,510.78	5
1年至2年（含2年）	365,630.00	36,563.00	10
4年至5年（含5年）	15,580.00	7,790.00	50
5年以上	67,300.00	67,300.00	100
合计	252,598,725.65	12,719,163.78	5.04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78,495,874.40	13,924,793.72	5
1年至2年（含2年）	20,000.00	2,000.00	10
3年至4年（含4年）	15,580.00	4,674.00	30
4年至5年（含5年）	67,300.00	33,650.00	50
合计	278,598,754.40	13,965,117.72	5.0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245,953.94 元。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177,330.00	319,430.00
备用金借支	14,927.21	12,288.00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251,382,712.44	278,097,956.40
对非关联公司的应收款项	23,756.00	169,080.00
合计	252,598,725.65	278,598,754.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205,322,616.60	1年以内	81.28	10,266,130.83
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46,060,095.84	1年以内	18.23	2,303,004.79
绍兴县小轩窗布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400,000.00	1年以内	0.16	20,000.00
宁波市鄞州集士港工业开发实业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65,630.00	1至2年	0.14	36,563.00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仑海关保证金专户	保证金及押金	220,000.00	1年以内	0.09	11,000.00
合计		252,368,342.44		99.90	12,636,698.62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1,738,580.00		141,738,580.00	144,238,833.24		144,238,833.24
合计	141,738,580.00		141,738,580.00	144,238,833.24		144,238,833.2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1.浙江圣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2.嘉兴市丰泰新材料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55,000,000.00
3.宁波一米节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4.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注)	24,238,833.24		2,500,253.24	21,738,580.00		21,738,580.00

合计	144,238,833.24		2,500,253.24	141,738,580.00		141,738,580.00
----	----------------	--	--------------	----------------	--	----------------

注：截止2014年12月31日，按双方签订的投资协议，本公司对子公司圣泰戈（香港）贸易有限公司实际投资额为21,738,580.00元。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7,937,407.38	143,803,052.72	124,222,813.79	92,458,414.80
其他业务	12,107,612.01	11,729,756.45	34,072,906.60	33,988,314.88
合计	210,045,019.39	155,532,809.17	158,295,720.39	126,446,729.68

5、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损失“-”）（注）		255,904.3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054.79
合计		323,959.17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093.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14,665.5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864.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3,746,707.66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39,000.71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2,855.59	
合计	3,320,562.5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

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0%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1%	0.17	0.17

上年度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4%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1%	0.12	0.12

法定代表人：卢先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卢先锋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凡龙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孟凡龙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卢先锋先生签名的2014年年度报告原件；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卢先锋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